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熊建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克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博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饰装修业务》的披露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存在的市场风险、管理风险及生产经营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目前正在实施 2019 年度公司回购 B 股股份方案，截止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的董事会召开之日，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705,700 股，按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1,123,384,189 股扣减截止目前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 1,120,678,489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56,033,924.45 元（含税）（实际分红总金额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的分红总金额为准）。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时，总股本如发生变动，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不变”的原则，在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计算的分红总金额（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2019 年度公司回购 B 股股份方案已回购股份数）。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2
第五节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2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3
第十节公司治理.....	54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65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6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方大集团、公司、本公司	指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邦林科技	指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时利和	指	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盛久投资	指	盛久投资有限公司
方大建科	指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方大智创科技	指	方大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方大江西新材料	指	方大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方大新能源	指	深圳市方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方大置业	指	深圳市方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方大建科	指	成都方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方大新材料	指	东莞市方大新材料有限公司
科创源软件公司	指	深圳市前海科创源软件有限公司
科迅达	指	深圳市科迅达软件有限公司
方大物业	指	深圳市方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置地	指	方大（江西）置地有限公司
鸿骏投资公司	指	深圳市鸿骏投资有限公司
方大勃瓴科技	指	上海方大勃瓴科技有限公司
方大云轨科技	指	深圳市方大云轨科技有限公司
建科澳大利亚公司	指	Fangda Australia Pty Ltd
自动化香港公司	指	方大自动化（香港）有限公司
世汇国际	指	世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方大东南亚公司	指	方大东南亚有限公司
沈阳方大	指	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深圳沃科	指	深圳沃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方大集团、方大 B	股票代码	000055、20005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方大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FANGDA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FG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熊建明		
注册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方大科技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方大科技大厦 20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http://www.fangda.com		
电子信箱	fd@fangd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志刚	郭凌晨
联系地址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方大科技大厦 20 楼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方大科技大厦 20 楼
电话	86(755)26788571 转 6622	86(755)26788571 转 6622
传真	86(755)26788353	86(755)26788353
电子信箱	zqb@fangda.com	zqb@fangd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昭新、曾徽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3,005,749,558.66	3,048,680,152.06	-1.41%	2,947,470,81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7,771,182.73	2,246,164,571.68	-84.52%	1,144,404,44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1,449,314.27	21,171,063.10	1,276.64%	366,212,41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84,830.77	387,102,719.57	-101.37%	557,833,145.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0	1.91	-83.77%	0.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0	1.91	-83.77%	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2%	53.17%	-46.35%	41.53%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元）	11,369,964,580.11	10,658,854,133.73	6.67%	7,625,422,68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82,795,079.67	5,195,187,621.88	-0.24%	3,238,939,202.18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70,452,093.70	755,438,853.29	699,243,342.82	880,615,26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998,533.09	58,583,221.92	27,468,258.38	191,721,16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930,951.19	48,446,112.87	15,661,279.22	162,410,97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237,735.96	-76,487,267.15	-35,730,387.83	403,170,560.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676.86	-5,080,792.02	89,483,320.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11,736.29	5,931,937.15	5,637,910.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85,760.51	922,330.1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065,331.33	20,455,865.70	
债务重组损益			-3,674,141.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236,658.20	-1,192,774.07	2,013,922.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0,023.6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42,060.2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42,608,311.58	2,916,598,485.48	889,708,083.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8,687.74	1,675,521.71	4,054,553.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36,467.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4,700.18	720,926,531.10	220,906,068.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8,850.00		8,581,417.95	
合计	56,321,868.46	2,224,993,508.58	778,192,028.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股票于1995年11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目前5家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在上海、成都、南昌、东莞等地建有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以下业务：

1、高端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

(1) 主要产品及用途

主要产品为节能幕墙、光电幕墙、LED彩显幕墙等各类建筑幕墙、PVDF铝板、石墨烯铝板、纳米铝板材料等。建筑幕墙主要用于高层建筑、大跨度公共建筑（如机场、车站、文化中心、会议展览中心）、建筑物采光顶、异型建筑物（如球形、钟型建筑物）、构筑物等，具有外围护和装饰功能。

(2) 行业相关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环境等外部因素的变化情况、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情况，及对公司当期及未来发展的具体影响和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近年，国家强力推动建筑节能的一系列产业政策，为节能幕墙及材料业务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随着国家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一、二线城市的经济发展，各级政府在市政等基础配套设施，以及医疗、教育、体育等公共建筑的投资都释放出对建筑幕墙有持续性的需求，因此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市场容量较大。2019年，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进一步推动，新型城镇化、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建设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发展规划为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宝贵的机遇。2019年2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提出“优化提升中心城市，以香港、澳门、广州、深圳四大中心城市作为区域发展的核心引擎，继续发挥比较优势做优做强，增强对周边区域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2019年8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意见指出：“支持深圳规划建设一批重大公共文化设施，支持深圳举办国际大型体育赛事和文化交流活动，建设国家队训练基地，承办重大主场外交活动等”。深圳作为公司的重要幕墙市场，上述规划纲要及意见将给公司带来进一步的发展空间。近期，各级政府为对冲新冠肺炎疫情给经济带来的影响纷纷出台加大投资项目的计划，公司也将充分把握机会，争取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市场份额。

2019年，公司继续稳扎稳打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和成渝地区等传统优质市场，继续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建立团队长远发展机制，持续提升品牌形象，聚焦重点客户，丰富优质资源，与优秀企业建立战略联盟、加大软硬件投入，东莞松山湖基地智能化工厂建设取得成效，智能打胶和智能电焊已开始用于生产，提升了效率和质量，由“制造”向“智造”迈进，实现了成都新津生产基地投产，上海松江生产基地的建设完成78%，为公司增产、增收、持续快速发展创造条件。

(3) 主要业务模式、模式的特有风险和模式变化情况

公司所实施的工程项目主要是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合同订单，根据合同订单进行项目设计、材料采购，生产加工，最后进行施工安装和售后服务的模式。模式的主要风险在于从订单承接到项目实施完毕周期较长，对原材料、人力成本依赖性较高，受国家产业政策、原材料价格、劳动力市场波动影响较大，不同的合同订单要求不尽相同，无法简单复制经验，对技术和管理的较高。公司幕墙工程的主要业务模式是全产业链，从设计，工艺，材料采购，生产加工，到施工安装和售后服务。主要业务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变化。

(4) 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周期性特点及公司的市场地位

近年，随着市场竞争压力不断增加，行业更趋向精细化、规范化管理，零散化经营、不具备资质和竞争能力偏弱的小企业被市场淘汰，市场集中度提升。高端市场的竞争以幕墙企业的品牌、实力为主，要求参与竞争的企业有完备的资质、较大的规模、先进的技术、规范的管理和深厚的人才储备，逐渐形成一定的竞争门槛。同时，幕墙行业从业人员总量在下降，人力资源方面的矛盾较为突出，对智能制造、管理工具应用等也提出了更为迫切的需求。幕墙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节能幕墙业务的企业之一。20多年来，公司完成了国内外千余项大型工程，多次荣获国家建筑行业最高奖项“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土木工程奖”等，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近百项。公司持续多年位于“中国建筑幕墙行业100强”前10名，方大幕墙品牌在行业内已具有较强的优势和竞争力。公司在幕墙行业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先

后取得幕墙产品及材料专利数486项（其中发明专利53项），软件著作权11项，专利拥有数位居行业前列，主持和参与编制了《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等十余项国家或行业标准，创造了中国企业新纪录9项。公司拥有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是我国幕墙设计和施工企业的最高级别。

（5）行业资质类型及有效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资质未发生重大变化，有效期未届满。已取得资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6）质量控制体系、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整体评价

质量控制体系：公司推行全面质量管理体系，按照ISO9001建立了从设计、采购、入库、生产、检测、出库、安装、售后服务全过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定期进行评审。

执行标准：公司在开展建筑幕墙业务的过程中，严格按照GB/T21086-2007《建筑幕墙》、JG/T231-2007《建筑玻璃采光顶》等各类国家和行业标准执行。

控制措施：公司建立了完整有效的质量控制措施和质量管理机构，并严格执行各项质量管理和控制措施。

整体评价：公司产品及工程质量完全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和标准的相关要求，并始终保持良好的运行，为客户提供质量稳定可靠的产品和工程。

（7）报告期内是否有重大项目质量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项目质量问题。

2、轨道交通设备产业：

主要产品为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和技术维保服务，是现代化地铁工程的必备设施，它沿地铁站台边缘设置，将列车与地铁站台候车室隔离，具有安全、环保、节能的功能。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通过招投标（分为公开招标和邀标）的方式取得合同订单，根据订单进行设计，工艺处理，采购原材料，工厂生产，施工安装，以及技术维保服务。公司集设计、生产、施工和售后服务为一体，拥有完整的产业链。经营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变化。公司按照ISO9001建立了从设计、采购、生产、安装、售后服务全过程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ISO9001、ISO14000和国际铁路IRIS体系认证。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是公司完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主编了我国首部《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行业标准。技术标准处于国际先进水平的方大屏蔽门系统已在全球40多个城市的轨道交通中应用，每天有超过千万人次使用方大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在国内地铁运营城市的覆盖率超过80%，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居全球第一。

3、新能源产业：太阳能光伏发电行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新兴能源产业，公司是我国较早独立掌握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从事太阳能光伏系统设计、制造与集成的企业之一。2019年，已并网发电的江西萍乡宣风镇太阳能光伏电站、南昌市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停车场遮阳棚光伏电站和东莞松山湖光伏电站均运行平稳，发电效率符合设计。2019年实现销售收入2,094.00万元，较上年增长2.27%，营业利润1,164.15万，较上年增长5.75%，未来仍将给公司带来长期、稳定的收入和利润。

4、房地产产业

公司目前已完工的项目一个：深圳市南山区方大城（“方大城”，下同）项目；正在进行开发的项目一个：南昌凤凰洲方大中心项目；正在进行开发前期工作的项目两个：深圳宝安区的方大邦深产业园项目、深圳市横岗大康河沿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关于本公司业务的详尽讨论，请参见本报告之本章节“三、核心竞争力分析”及第四节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比增加 123.08%，主要系上海华东基地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

1、技术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全球前五强高端幕墙系统供应商和服务商，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专业的技术团队、优秀的施工队伍，是国内杰出的幕墙企业，已在国内外打造出数千项优质工程，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公司所在的行业及目标市场对参与竞争企业工程业绩有较高的要求，形成了一定的门槛，特别是在超高层建筑、大型公共建筑、异形外维护结构方面，公司有丰富的工程实施经验，与众多大型房地产开发公司建立了业务联系和合作，企业的品牌美誉度高，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先后获得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的专利数达486项（其中发明专利53项）、软件著作权11项，创造了行业内的多项第一，是国内幕墙系统材料产业高端首选品牌之一，公司从事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方大新材料有限公司、成都方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方大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均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方大fangda”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定位高端市场，形成差异竞争

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准确地将市场定位于对技术、服务和管理有较高要求的高端节能幕墙系统领域，集中聚焦资源于高端幕墙项目。承建的多项幕墙工程获国家“鲁班奖”、“詹天佑土木工程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白玉兰”奖和“用户满意工程”奖项，并荣获“中国幕墙行业最具竞争力十强”等称号。公司在幕墙高端市场中树立起了优秀的品牌形象，从而形成了差异化竞争。

3、产业基地布局完善

经过多年的积累和持续的硬件设施投入，公司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形成以深圳为总部、华南地区以东莞松山湖、佛山为基地、北方地区以北京为基地、西南地区以成都为基地、华东地区以上海、华中地区以南昌为基地的全国产业布局，其中东莞松山湖基地和南昌基地是中国乃至世界最大、最现代化的幕墙系统及材料生产基地之一，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及综合竞争力提供了重要保障。

4、综合配套优势

公司的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集设计、生产、项目管理和施工为一体，产业配套完整，具有较强技术优势、成本优势、品质优势和服务优势。

5、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从大量的项目实施经验中培养了一批有丰富的营销、技术、管理和财务等经验的优秀团队，核心骨干人员稳定，保障了订单的执行能力，带给客户良好的用户体验，并能更好地提高效率、提升效益。

6、加大海外市场投入，海外订单数量增加

公司近年来加大在海外市场的投入，逐渐扩大在澳洲、东南亚地区的影响力，通过良好的产品质量、合同履约，不断赢得新老客户的信赖和更多的订单机会，海外市场订单额呈上升态势。

（二）轨道交通设备产业

1、国家发展战略优势

2019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提出，到2035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基本形成“全国123

出行交通圈”（都市区1小时通勤、城市群2小时通达、全国主要城市3小时覆盖）。未来随着粤港澳大湾区、“一带一路”倡议的全面大力推进，区域辐射东南亚、南亚、中亚和西亚诸国，并延伸至东欧、北非，这些区域都对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有迫切的需求。作为全球最大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供应商，公司也将充分利用技术、品牌、服务等优势，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国内市场份额，大力拓展海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市场，保持海外订单的连续性、稳定性，使国内、国外市场均衡发展，继续“领跑”轨道交通屏蔽门产业。

2、技术优势

公司继续秉承“科技为本、创新为源”的理念，不断加大研发力度，通过持续自主创新，公司已开发出的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地铁屏蔽门系统，打破了国外公司在我国屏蔽门领域的垄断，产品性能居于国际领先水平。公司主编了我国首部《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行业标准，该标准2006年4月通过审核，并于2007年3月1日起作为国家标准实施。该标准的发布填补了我国在该领域的空白，对我国轨道交通屏蔽门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同时也树立了公司在轨道交通屏蔽门领域中的领先优势和主导地位。2019年公司继主编《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后，再次参编《城市轨道交通能源消耗与排放指标评价方法》（GB/T 37420-2019）并于2019年12月1日起正式实施，再次突显了公司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的技术实力及长久领军者地位。公司先后获得地铁屏蔽门方面的专利达279项，其中发明专利89项，PCT专利7项，专利总数占国内同行业半数以上，同时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项，公司从事轨道交通地铁屏蔽门系统产业的全资子公司方大智创科技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3、品牌优势

截至目前，公司承担了国内和香港、新加坡、马来西亚吉隆坡、印度诺伊达、泰国曼谷等40多个城市、地区的轨道交通屏蔽门的建设项目。公司的地铁屏蔽门已取得我国轨道交通领域市场占有率、品牌影响力、专利拥有量、标准制定和维保专业化服务等多项第一。“方大fangda”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是全球前列的轨道交通屏蔽门供应商。

4、产业链优势

作为我国首家进入地铁屏蔽门的企业，公司地铁屏蔽门在国内已开通地铁运营城市的覆盖率达到80%以上，众多国内地铁屏蔽门系统进入维保期，公司积极拓展产业链，率先在国内开展地铁维保业务。公司在该业务中占有先天优势，屏蔽门系统是自主研发的方大品牌产品，无需依靠其他第三方就可以为客户提供及时、全面、高效、标准化的维保服务，满足屏蔽门系统专业维保需求。随着越来越多的地铁开通运营，该业务的份量将会不断提高。

（三）新能源产业

公司新能源产业主要为发展太阳能光伏应用、光伏建筑一体化等新能源节能技术，主要优势如下：

1、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十多年前就积极发展太阳能光伏发电幕墙系统技术，公司是国内最早独立掌握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从事太阳能光电幕墙系统的设计、制造与集成的企业之一，是我国光电幕墙技术的开拓者和应用者。

2、产业关联性优势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产业与公司现有产业也有较强的关联性，大部分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系统与建筑有关，且结合较紧密。另外在产品系统集成方面，公司已有十多年机电产品集成的丰富经验。公司还具有20多年的项目管理经验，并拥有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机电安装等施工资质。

（四）房地产业

1、公司致力于粤港澳大湾区，重点发展核心区域深圳的城市更新项目。受益于深圳经济持续向好，经济快速发展的红利，预期未来公司的房地产销售及物业出租将可持续为公司贡献利润。

2、公司虽涉足房地产时间较晚，但开发的深圳方大城项目迅速被市场认可，销售去化率较快。同时公司已连续三年被深圳房协评为“深圳市房地产开发行业发展潜力企业”，连续两年被评为“深圳市房地产开发行业品牌价值企业”，已具备了对商业和物业进行专业运营管理能力。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在全球经济增长率为近十年来最低水平，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加剧，国内经济持续下行的背景下，公司克服了诸多不利因素，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0,574.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777.1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4.5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9,144.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76.64%。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大幅增长，反映了公司主营业务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订单储备453,713.07万元(不含房地产销售)，是2019年营业收入的1.51倍，充足的订单储备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是毛利较高、上年同期对利润贡献较大的深圳方大城项目销售面积已近尾声，房地产业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30,756.3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8,995.51万元，减少55.91%，净利润19,990.1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00,752.50万元，减少90.94%。报告期内，扣除利润贡献较大的方大城项目外，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其中：营业收入269,818.6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4,702.45万元，增长14.76%；净利润14,787.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913.17万元，增长281.71%。

1、高端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

2019年2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提出“优化提升中心城市，以香港、澳门、广州、深圳四大中心城市作为区域发展的核心引擎，继续发挥比较优势做优做强，增强对周边区域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2019年8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意见指出：“支持深圳规划建设一批重大公共文化设施，支持深圳举办国际大型体育赛事和文化交流活动，建设国家队训练基地，承办重大主场外交活动等”。公司地处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域深圳，粤港澳大湾区作为公司的重要幕墙市场，上述规划纲要及意见为公司带来进一步的发展空间。公司充分利用地处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域深圳的优势，进一步提高粤港澳大湾区市场份额，同时积极巩固、拓展长三角、成渝地区、环渤海等主要经济中心区域市场，坚持“科技为本，创新为源”的经营理念，坚持精益求精、品质至上的“方大工匠”精神，凭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质量、技术实力、品牌影响力，公司2019年新签订单的质量、数量均保持较高水平。同时，方大品牌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不断扩大，澳大利亚、东南亚、中东等海外市场拓展取得较好成绩。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中 labels 签约了深圳前海东亚嘉里、深圳尚智科技园、深圳锦绣科学园三期、深圳技术大学、广州建华中心、珠海仁和横琴国际中医药创新中心、上海市徐汇区黄浦江南延伸段WS5单元188S-C-4、188S-D-1地块、上海七宝万科生态商务区商办项目、南京万科尚都荟项目、成都天府万科云城、成都市天府国际会议中心、重庆龙湖沙坪坝枢纽项目、北京火神庙商业中心、长沙宁儿妇产医院二期配套综合楼、澳大利亚墨尔本Marriott Docklands万豪酒店、澳大利亚墨尔本维多利亚广场、澳大利亚布里斯班 89 Victoria Street、沙特利雅得巴士站、孟加拉Shanta Forum Tower项目等一大批高端幕墙系统及材料项目，合计金额超过20亿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公司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实现营业收入219,642.57万元，同比增长9.24%，实现净利润10,411.19万元，同比增长7.25%，毛利率15.15%，上升0.74个百分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订单储备271,332.58万元，是2019年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营业收入的1.24倍。

为满足不断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在成都新津、上海松江分别新建生产基地。2019年6月成都新津的方大西部总部基地已建成投产，该基地占地4.5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1万平方米。2019年上半年上海松江的华东生产基地开工建设，计划2020年建成投入使用，该基地占地2.38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4.3万平方米。两基地建成后将完善升级公司全国产业布局，提升公司节能环保幕墙的生产基地布局，提升产能，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保障。华东基地建成后，公司将形成以深圳为总部，华南地区及海外地区以东莞松山湖、佛山为基地，西部地区以成都为基地，华东地区以上海为基地，华中地区以南昌为基地的全国产业布局，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及综合竞争力提供重要保障。

中国经济正在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公司也持续加大研发力度，从技术创新入手，积极推动智能制造、机器人、物联网、AI、VR+AR、大数据等先进技术的引进和应用，已取得初步成果。东莞松山湖基地智能化工厂建设取得初步成效，智能打胶和智能电焊已开始用于生产，提升了效率和质量，逐步由“制造”向“智造”迈进。

2019年，由公司承建幕墙的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教学楼、广州宝钢大厦和成都领地环球金融中心等3个项目荣获中国建筑行业最高荣誉——鲁班奖，方大城（一期）和深圳能源大厦等5个项目获得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和2019年精品工程奖；11个幕墙项目分别获得省、市级荣誉奖项。公司的BIM技术在设计中的应用被中国建筑业协会作为典范在行业中进行宣传，公司被万科、富力、前海人寿等客户评为优秀合作伙伴，客户和行业对方大企业和产品的认可，提升了公司品牌影响力。

2、轨道交通屏蔽门设备产业

随着国内城市地铁建设的持续推进、“一带一路”倡议不断走深走实，2019年，公司地铁屏蔽门行业龙头优势效应不断显现，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设备产业海内外市场拓展高歌猛进。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获得印度孟买地铁3号线、南京地铁7号线、郑州4号线、宁波地铁1号线、贵阳市地铁2号线二期、济南轨道交通R2线一期、南昌3号线（B部分）、太原地铁2号线、武汉市地铁5号线、6号线二期、11号线（二期、三期、葛店段）、西安市地铁5号线、6号线等一大批屏蔽门系统订单，另外还获得武汉铁路局、深圳地铁9号线等项目屏蔽门专业技术维保服务订单、深圳地铁1、2、3、5、7、9、11号线屏蔽门加装项目订单，新签订单合计金额 87,481.16 万元，同比增长20.52%。其中，印度孟买地铁3号线项目是公司继印度诺伊达地铁、印度艾哈迈达巴德地铁项目在印度市场的第三个项目，公司将继续牢牢把握印度地铁建设快速发展机遇，加快海外市场布局，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版图。此外，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国内地铁也进入全自动驾驶时代，对屏蔽门的技术要求也提高了门槛。公司凭借扎实的技术实力，在国内已招标的5个地铁自动驾驶项目中，一举拿下其中4个项目（南京地铁7号线、济南轨道交通R2线一期、太原地铁2号线、武汉市地铁5号线）的自动驾驶屏蔽门系统订单，为不断提高的屏蔽门智能化市场开拓赢得了先机。

报告期内，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设备产业实现营业收入46,090.67万元，同比增长54.83%，实现净利润6,270.64万元，同比增长32.07%，毛利率25.4%，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设备产业具有持续较强的盈利能力。截至2019年末，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设备产业订单储备达182,380.49万元，是轨道交通屏蔽门设备产业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3.96倍。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设备产业再上新台阶，继续领跑同行业，进入了新的前所未有的快速发展时期。

报告期内，由公司承建屏蔽门系统的武汉地铁2号线南延线、8号线三期、郑州市地铁5号线、兰州地铁1号线一期、南昌地铁2号线后通段、呼和浩特地铁1号线陆续开通运营。目前，方大屏蔽门系统已在全球42个城市的轨道交通中应用，每天有80多条地铁线路、超过千万人次使用方大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在国内地铁运营城市的覆盖率超过80%，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居全球第一。

随着越来越多轨道交通屏蔽门免费维保期结束，技术维保服务专业化需求持续增长，2019年公司实现技术维保服务收入为2,484.6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0%。公司是能为地铁屏蔽门提供全产业链技术、产品服务的领先公司，技术服务附加值较高，未来该业务将成为公司重要的业绩增长点，公司也将努力成为“地铁屏蔽门技术维保服务专家”。

作为全球领先的屏蔽门供应商，公司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专利和著作权占全球同行业的半数以上，在屏蔽门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我国首部《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行业标准由公司主编，自2007年3月1日颁布实施以来，对我国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产业的技术创新与发展起到了良好的规范和指导作用。近年来随着行业科技水平的日益进步，轨道交通屏蔽门产品实践中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不断涌现，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启动了《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行业标准的修订工作，由公司继续承担主要的修编任务。2019年10月该标准修订送审稿通过审查，并确定为定稿版本。此外，公司参与编制的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能源消耗与排放指标评价方法》（GB/T 37420-2019）于2019年12月1日起正式实施。本次参编工作是公司继主编《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后，又一次参与国内轨道交通领域内的标准编制，再次显示了公司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的技术实力，凸显了公司在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领域的长久领军者地位。

3、新能源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已并网发电的三个太阳能光伏电站保持了高效平稳安全运行，全年实现销售收入2,094.00万元，较上年增长2.27%，营业利润1,164.15万，较上年增长5.75%，超过预期目标。

4、房地产产业

（一）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环境的变化情况，公司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行业发展现状及政策情况

2019年全国房地产主基调仍为调控维稳、房住不炒、因城施政。全国房地产市场持续降温，成交量明显下降，房地产库存高企，市场去化压力大。

公司主要项目所在地为深圳市和南昌市。深圳地处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域，经济持续向好。公司重点发展深圳的城市更新项目，随着深圳经济高速发展，预期深圳及周边城市房地产业仍有一定的发展空间。

南昌房地产在调控政策下，住宅成交整体呈现平稳状态，商业、办公楼宇价量齐跌，去库存压力大。

受宏观经济和房地产行业调控的影响，公司房地产板块的销量和业务毛利率会有降低，但预期公司的房地产销售及物业出租仍是公司重要的现金流来源，并可持续为公司贡献利润。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经营项目业态，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房地产销售情况，上市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采用自行开发，部分销售、部分自持的经营模式，向持有商业物业、轻资产运营模式靠拢。目前开发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办公、配套商业和公寓，公司已建立了专业团队对公司的商业和物业进行运营和管理。

公司开发的方大城项目在深圳市南山区，截至报告期末，项目销售率91.83%，具体销售情况详见本节“（五）主要项目销售情况”；方大中心项目在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是聚办公、公寓、购物、休闲、娱乐为一体的中小型商业综合体，项目以销售及出租为主，2019年12月28日开始预售，报告期内未实现销售。

公司涉足房地产业虽时间较晚，但开发的方大城项目迅速被市场认可，销售去化率较快，同时公司已连续三年被深圳市房地产业协会评为“深圳市房地产开发行业发展潜力企业”，连续两年被评为“深圳市房地产开发行业品牌价值企业”。凭借着方大品牌的影响力和较强的专业水平，已让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站稳脚跟，市场地位亦逐步上升。

南昌商业办公楼宇库存大，量价呈现下跌趋势。但公司方大中心项目所在位置，区位优势明显，产品具有较好的市场预期。

(三) 新增土地储备项目

宗地或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土地规划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土地取得方式	权益比例	土地总价款 (万元)	权益对价 (万元)
无								

累计土地储备情况

项目/区域名称	总占地面积 (万m ²)	总建筑面积 (万m ²)	剩余可开发建筑面积 (万m ²)
深圳方大城项目	3.53	21.24	0
南昌方大中心项目	1.66	6.64	0
总计	5.19	27.88	0

(四) 主要项目开发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开工时间	开发进度	完工进度	土地面积 (m ²)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m ²)	本期竣工面积 (m ²)	累计竣工面积 (m ²)	预计总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总金额 (万元)
深圳南山区	方大城	龙珠四路2号	办公商业综合体	100.00%	2014年05月01日	100%	100.00%	35,397.60	212,400.00	0	217,763.69	258,500	265,000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	方大中心	赣江北大道1516号	商业	100.00%	2018年05月01日	49%	49.00%	16,608.55	66,432.61	0	0	67,000	32,800

(五) 主要项目销售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计容建筑面积	可售面积 (m ²)	累计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金额 (万元)	累计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金额 (万元)
-------	------	------	------	------	--------	------------------------	--------------------------------	--------------------------------	-------------------	--------------------------	--------------------------	-------------

深圳南山区	方大城	龙珠四路 2 号	办公商业综合体	100.00%	212,400	93,086.25	85,479.42	3,068.92	18,622.63	85,479.43	3,068.92	18,622.63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	方大中心	赣江北大道 1516 号	商业	100.00%	65,388.42	32,460.11	0	0	0	0	0	0

(六) 主要项目出租情况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可出租面积 (m ²)	累计已出租面积 (m ²)	平均出租率
深圳方大城	深圳南山	办公商业综合体	100.00%	72,517.71	23,661.88	32.63%
深圳方大城	深圳南山	商业商铺	100.00%	22,775.52	22,455.31	98.59%
江西南昌科技园	江西省南昌市	厂房及办公楼	100.00%	33,362.20	33,362.20	100.00%
方大大厦	深圳南山	办公楼	100.00%	17,792.47	15029.30	84.47%

(七) 土地一级开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融资途径

融资途径	期末融资余额	融资成本区间/平均融资成本	期限结构			
			1 年之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银行贷款	84,397.82	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按约定比例调整至 6.175%	40,000.00	29,397.82		15,000.00
合计	84,397.82		40,000.00	29,397.82		15,000.00

(九) 发展战略和未来一年经营计划

2020年，中国仍将处在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和新旧动能转换期，城镇化仍是房地产发展动力，在持续的调控下行业波动属市场行为，公司仍持续看好核心城市房地产未来发展。未来公司将继续扩大品牌效应，深化产品类型，深耕本地市场，有效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深圳方大城和南昌方大中心的销售和租赁是公司2020年房地产工作的重中之重，要全力实现方大城写字楼尾盘销售及出租、南昌方大中心销售。

2019年8月，公司的方大邦深项目已完成更新立项计划，2020年公司将积极推进方大邦深项目的专项规划申报和土地规划许可证申报工作。2019年，深圳横岗大康项目已完成更新意愿征集工作，启动了更新单元划定工作，2020年公司将推进横岗大康项目立项申报工作。预期未来公司的上述房地产销售及物业出租将可持续为公司贡献利润。为了完成经营目标，公司将坚持战略定力，保持合理发展节奏，持续加大销售力度，加强销售回款，合理安排融资，确保公司安全稳健。

(十) 向商品房承购人因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因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为84,919.51万元。

(十一) 董监高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创新发展工作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研发，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2019年，公司自主研发新产品、新技术“BIM数字化工艺设计、下料系统”、“装配式屋面幕墙系统”、“石墨烯粉末喷涂铝单板”、“站台门无人驾驶控制系统”等25项。

智能焊接、智能打胶等的智能化生产工艺已开始用于生产，促进产品质量提高，实现员工劳动强度降低、人工成本降低、工作效率提升、提高经济效益。

截至2019年12月底，公司先后获得专利920件，其中发明专利188件，国际PCT专利10件，软件著作权12件。2019年申请专利44件，新授权专利26件（其中发明专利1件）。全资子公司方大建科的发明专利“一种建筑幕墙结构”获“深圳专利奖”。

6、荣誉和奖项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全国‘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先进民营企业”、“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2018年度深圳市质量诚信示范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杰出企业”、“深圳行业领袖百强企业”、“2019深圳500强企业”、“第三届深圳质量百强企业”、“深圳市质量强市骨干企业”、“2019年度深圳市民营领军骨干企业”称号，获评“创新中国·百强上市公司”奖、“2019粤港澳大湾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五星级企业、“市场责任”五星级企业二项殊荣。连续四年荣登“广东企业500强”榜单，荣登“A股上市公司近五年成长榜”、“2018中国上市公司创新指数500强”第12名。熊建明董事长被评为“2019粤港澳大湾区上市公司年度人物”。

全资子公司方大建科公司获评“2019深圳建筑门窗幕墙行业学术交流先进单位”，总经理魏越兴荣获深圳市装饰行业“创新型人才”奖、区域经理张建辉荣获“十大优秀项目经理”奖、高级设计师胡光洲荣获“十大青年设计师”奖、幕墙制作工徐秀辉荣获“十大明星工匠”奖。公司承建的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教学楼、广州宝钢大厦和成都领地环球金融中心三项幕墙工程荣获2018-2019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承建的方大城（一期）、深业上城（南区）塔2、中国储能大厦、中国南方电网生产科研综合基地四项幕墙工程荣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深圳汉京金融中心幕墙工程获评“我最喜爱幕墙工程”。

全资子公司方大智创科技获评“深圳地铁2018年度优秀设备供货商”、“深圳地铁三期工程优秀设备供货商”、“深圳地铁7、9、11号线履约评价优良单位”、“2018年西安地铁建设劳动竞赛先进单位”，员工欧阳科华、朱振飞、孔德兵获评“深圳百优工匠”、唐龙获评“2018年度西安地铁建设劳动竞赛先进个人”。

全资子公司方大江西新材料公司获评“2018年度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标准化工作先进单位”，中国金属复合材料行业铝单板“优秀品牌”称号。

全资子公司方大置业公司继2018年后，再度获评深圳市房地产业协会颁发的“深圳市房地产开发行业品牌价值企业”殊荣。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05,749,558.66	100%	3,048,680,152.06	100%	-1.41%
分行业					
金属制造业	2,196,425,708.75	73.07%	2,010,704,004.96	65.95%	9.24%
轨道交通业	460,906,724.26	15.33%	297,686,976.09	9.76%	54.83%

新能源产业	20,103,218.63	0.67%	19,625,478.18	0.64%	2.43%
房地产业	307,563,025.40	10.23%	697,518,090.10	22.88%	-55.91%
其他	20,750,881.62	0.69%	23,145,602.73	0.76%	-10.35%
分产品					
幕墙系统及材料	2,196,425,708.75	73.07%	2,010,704,004.96	65.95%	9.24%
地铁屏蔽门及服务	460,906,724.26	15.33%	297,686,976.09	9.76%	54.83%
光伏发电产品	20,103,218.63	0.67%	19,625,478.18	0.64%	2.43%
房产销售	307,563,025.40	10.23%	697,518,090.10	22.88%	-55.91%
其他	20,750,881.62	0.69%	23,145,602.73	0.76%	-10.35%
分地区					
境内	2,824,371,016.83	93.97%	2,969,200,798.04	97.39%	-4.88%
境外	181,378,541.83	6.03%	79,479,354.02	2.61%	128.2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金属制造业	2,196,425,708.75	1,863,604,889.99	15.15%	9.24%	8.29%	0.74%
房地产业	307,563,025.40	-46,495,278.64	115.12%	-55.91%	-111.94%	70.96%
轨道交通业	460,906,724.26	343,840,705.71	25.40%	54.83%	56.44%	-0.77%
分产品						
幕墙系统及材料	2,196,425,708.75	1,863,604,889.99	15.15%	9.24%	8.29%	0.74%
房产销售	307,563,025.40	-46,495,278.64	115.12%	-55.91%	-111.94%	70.96%
地铁屏蔽门	460,906,724.26	343,840,705.71	25.40%	54.83%	56.44%	-0.77%
分地区						
境内	2,824,371,016.83	2,035,986,340.56	27.91%	-4.88%	-10.15%	4.22%

说明：房地产分部营业成本本期大额负数，系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20年1月20日印发的深府办规[2020]2号文件《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工业楼宇及配套用房转让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工业楼宇及配套用房不再收取增值收益，实施前已签订工业楼宇或者配套用房转让协议但未办理转移登记的，不需缴纳增值收益。本公司根据该规定，于2019年度冲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无需缴纳的增值收益金额。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幕墙系统及材料	2,196,425,708.75	1,863,604,889.99	15.15%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金额	累计确认产值	未完工部分金额
未完工项目	4,750,451,208.87	2,153,095,289.73	2,597,355,919.14

是否存在重大未完工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应收账款余额
腾讯数码大厦幕墙项目	314,399,189.26	2018.9.4-2019.11.20（施工合同约定的工期与实际施工情况有所差异，客户已根据实际情况对工期作出相应调整，目前工程进度顺利）	16.37%	51,468,571.91	51,468,571.91	72,735,871.71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7,392,748,379.74	1,043,964,750.79	1,430,361.92	8,340,112,030.03	95,170,738.58

是否存在重大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属制造业	原材料	1,233,265,964.58	66.18%	1,236,717,752.50	71.86%	-5.68%
金属制造业	安装及施工措施费	422,121,605.36	22.65%	357,806,657.79	20.79%	1.86%
金属制造业	人工成本	106,412,147.98	5.71%	80,488,503.77	4.68%	1.03%
房地产业	建安成本	37,414,096.74	-80.47%	100,803,413.00	25.88%	-106.35%
房地产业	土地成本	-164,158,729.89	353.07%	222,947,137.10	57.24%	295.83%
房地产业	贷款利息	3,308,860.53	-7.12%	8,022,581.23	2.06%	-9.18%
房地产业	人工成本	14,043,313.15	-30.20%	10,943,065.48	2.81%	-33.01%

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业务类型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幕墙系统及材料	1,233,265,964.58	66.18%	1,236,717,752.50	71.86%	-5.68%
安装及施工措施费	幕墙系统及材料	422,121,605.36	22.65%	357,806,657.79	20.79%	1.86%
人工成本	幕墙系统及材料	106,412,147.98	5.71%	80,488,503.77	4.68%	1.0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本期新设立了直接控制的3家子公司，即方大东南亚公司、成都幕墙公司和上海方大建智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融利泰公司，本期合并报表新增4家子公司。

(2) 本期注销了湘东新能源公司和科迅达公司，本期合并报表减少2家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77,036,356.4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5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45,814,211.52	8.18%
2	第二名	143,262,059.21	4.77%
3	第三名	114,965,326.77	3.82%
4	第四名	89,207,608.27	2.97%
5	第五名	83,787,150.67	2.79%
合计	--	677,036,356.44	22.5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31,771,044.4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9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7,048,701.42	4.68%
2	第二名	88,245,075.43	3.86%
3	第三名	84,267,798.83	3.69%
4	第四名	83,826,673.08	3.67%
5	第五名	68,382,795.66	2.99%
合计	--	431,771,044.42	18.9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57,584,186.20	49,833,945.89	15.55%	
管理费用	170,443,795.50	140,002,624.79	21.74%	
财务费用	82,608,834.38	82,328,388.89	0.34%	
研发费用	59,754,971.20	19,854,244.58	200.97%	主要系本年研发人员增加、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秉承“科技为本，创新为源”的经营理念，坚持走科技创新发展道路，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始终居于国内同类企业前列。公司致力于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研发，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2019年，公司自主研发新产品“BIM数字化工艺设计、下料系统”、“装配式屋面幕墙系统”、“石墨烯粉末喷涂铝单板研究开发”、“站台门无人驾驶控制系统研发”等25项。智能焊接、智能打胶等的智能化生产工艺已开始用于生产，促进产品质量提高，实现员工劳动强度降低、人工成本降低、工作效率提升、提高经济效益。

截至2019年12月底，公司先后获得专利920件，其中发明专利188件，国际PCT专利10件，软件著作权12件。2019年申请专利44件，新授权专利26件（其中发明专利1件）。全资子公司方大建科的发明专利“一种建筑幕墙结构”获“深圳专利奖”。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03	404	24.5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1.00%	18.31%	2.69%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6,943,143.23	138,333,164.52	-1.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6%	4.54%	0.0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5,391,880.62	2,974,390,387.48	-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0,676,711.39	2,587,287,667.91	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4,830.77	387,102,719.57	-101.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0,600,589.19	7,678,717,862.02	-7.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5,258,305.31	7,471,021,595.30	1.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657,716.12	207,696,266.72	-318.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836,280.53	708,000,000.00	54.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6,537,570.34	1,279,597,053.40	-32.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298,710.19	-571,597,053.40	139.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920,987.78	24,905,355.13	-1,027.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01.37%，主要系深圳方大城项目因营业收入下降导致收款较上年同期下降、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税款支出以及新项目开发投入支出等所致；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318.91%，主要系本期投资净支出增加，在建工程及投资性房地产等建筑物投资增加、受让子公司投资支出增加所致；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39.94%，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经营性回款减少及受限资金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909,644.55	-0.46%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618,039.60	10.22%	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否
资产减值	-34,299,815.12	-8.22%	主要系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2,857,177.74	0.69%		否
营业外支出	3,965,865.48	0.95%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09,811,978.95	10.64%	1,389,062,083.76	13.09%	-2.45%	
应收账款	1,956,191,307.07	17.20%	1,866,763,789.49	17.59%	-0.39%	
存货	733,711,143.46	6.45%	651,405,832.29	6.14%	0.31%	
投资性房地产	5,522,391,984.11	48.57%	5,256,442,406.63	49.52%	-0.95%	
长期股权投资	57,222,240.83	0.50%	70,105,657.88	0.66%	-0.16%	
固定资产	477,332,830.92	4.20%	455,274,241.83	4.29%	-0.09%	
在建工程	129,988,982.86	1.14%	58,269,452.72	0.55%	0.59%	
短期借款	724,618,197.34	6.37%	208,000,000.00	1.96%	4.41%	
长期借款	546,501,491.56	4.81%	1,193,978,153.39	11.25%	-6.4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330,062.18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674,008.23	-4,793,104.31	-14,751,669.76				3,779,277.52	20,660,181.44
金融资产小计	21,674,008.23	-4,793,104.31	-14,751,669.76				3,779,277.52	30,990,243.62
投资性房地产	5,230,896,067.50	42,608,311.58	11,675,404.61				32,611,981.04	5,306,116,360.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728.02			5,000,000.00			5,009,728.02

上述合计	5,252,570,075.73	37,824,935.29	-3,076,265.15		5,000,000.00		36,391,258.56	5,342,116,331.76
金融负债	1,625,725.00							96,767.62

其他变动的内容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他变动系本年对深圳汇海易融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投资重分类所致，由于深圳汇海易融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本年董事会无本公司派出的代表，本公司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故由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其他变动系本期投资性房地产装修投入增加导致房地产价值增加 48,231,706.04 元，部分房地产用途变更导致减少 15,619,725.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4,542,076.05	保证金、抵押质押的存款等
存货	99,936,207.50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65,256,230.8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0,550,703.78	抵押借款
本公司所持方大置业公司100% 股权质押	200,000,000.00	质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394,971,924.50	授信抵押、抵押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207,993,374.07	质押融资
合计	1,473,250,516.73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

深圳市中融利泰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收购	112,613,316.68	100.00%	自有资金	深圳市亿康置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中证鼎锋六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中融利泰公司实际经营期限	房地产开发	55%股权已全部过户且控制权已转移至本公司	0.00	-1,233,929.20	否	无	无
合计	--	--	112,613,316.68	--	--	--	--	--	--	0.00	-1,233,929.2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上海期货交易所	否	否	沪铝	2,535.76	2018年07月13日	2019年12月31日	2,535.76	13,096.92	15,632.67			0.00%	122.64
各银行机构	否	否	远期外汇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0.00	3,710.78	1,544.78	0.00	2,166.00	0.42%	12.30

合计	2,535.76	--	--	2,535.76	16,807.7	17,177.45		2,166	0.42%	134.94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7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 月 30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无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开展的铝期货套期保值及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属于衍生品投资业务，公司已经建立并执行《衍生品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对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业务管理、风险管理、信息披露和档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控制公司衍生品持仓的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衍生品公允价值采用公开市场的报价计量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无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方大智创科技	子公司	地铁屏蔽门及服务	105,000,000.00	615,717,880.16	208,787,865.38	460,906,724.26	67,699,117.64	63,341,378.19
方大置业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200,000,000.00	6,337,495,023.98	2,378,717,437.52	264,910,501.74	244,560,118.22	195,404,665.06
方大建科公司	子公司	幕墙系统及材料	500,000,000.00	3,182,645,997.08	1,028,444,328.66	1,949,900,092.66	140,525,107.65	128,142,594.0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方大东南亚有限公司	新设取得	无重大影响
上海方大建智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取得	无重大影响
成都方大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取得	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中融利泰投资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科迅达软件有限公司	清算	无重大影响
萍乡市湘东方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幕墙及材料系统产业

建筑幕墙行业市场化程度高，行业领先企业的竞争优势不断显现，加速了优胜劣汰进程，行业集中度日益提高。在高端市场，尤其是一些全国标志性、区域重点的幕墙工程绝大部分被国内幕墙 50 强企业承包，幕墙行业竞争逐步走向白热化。近年，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进一步推动，新型城镇化、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倡议的全面大力推进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示范区等发展规划为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宝贵的机遇。

2、轨道交通屏蔽门产业

随着我国城镇化的推进和人口加速向中心城市集聚，近年，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呈现爆发式增长，城市轨道交通新增运营里程在2016年首次突破500公里之后，2019年突破900公里。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国内地累计有40个城市开通城轨交通运营线路6730.27公里。2019年中国内地共新增5个城轨交通运营城市，另有27个城市有新增线路（段）投运，新增运营线路长度共计968.77公里，再创历史新高。2019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提出，到2035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基本形成“全国123出行交通圈”（都市区1小时通勤、城市群2小时通达、全国

主要城市3小时覆盖)。未来随着粤港澳大湾区、“一带一路”倡议的全面大力推进,区域辐射东南亚、南亚、中亚和西亚诸国,并延伸至东欧、北非,这些区域都对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有迫切的需求。轨道交通屏蔽门产业将进入新的蓬勃发展时期。

3、新能源产业

2020年新能源发展前景可期,技术、政策及模式创新将持续推进,2020年光伏政策延续2019年基调,向“加速平价、强化消纳”方向发展,随着光伏成本下降,光伏将在更多领域实现多样化应用,“光伏+储能”、绿色建筑BIPV有望成为未来发展大趋势。

4、房地产业

2020年,中国仍将处在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和新旧动能转换期,城镇化仍是房地产发展根本动力,在持续的调控下行业波动属市场行为,公司仍持续看好房地产行业未来发展。未来公司将继续扩大品牌效应,深化产品类型,充分迎合市场需求。进一步丰富项目资源,深耕本地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有效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二) 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

2020年是公司重新再出发的重要一年,节能幕墙及材料产业要继续发挥品牌优势,深耕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和成渝地区“家门口”市场,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抓好重点项目和大客户管理。强化以合同为中心的管理体系,用精细化的成本管理提高盈利能力。继续加大创新力度,应用BIM系统优化设计工作流程提高设计效率,开发并应用生产管理系统(MES系统),进一步推进幕墙产品、PVDF铝单板智能化工厂建设。屏蔽门产品要继续努力提高国内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坚持把海外业务做大做强。积极推进“智能工厂”的建设和管理的信息化建设,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在关键技术上实现突破和领先。大力加强技术维保业务推进,用5G、大数据、AI等技术手段彻底改变现有维保业务的人海战术。深圳方大城和南昌方大中心的销售和租赁是2020年工作的重中之重,要全力实现方大城写字楼尾盘销售及出租、南昌方大中心销售。继续做好方大城商业的招商、运营,打造区域性商业标杆,不断提升方大城商业营收。

(三)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及来源

为实现2020年的经营目标,公司将通过制定合理的财务和资金计划,加快回收各产业的应收账款,盘活公司的资产,不断丰富融资渠道,利用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产品相结合的方式,满足自身经营发展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对策

1、市场竞争风险及对策

随着我国建筑幕墙行业整体设计水平和施工质量的不断提高,建筑幕墙产品化、标准化、规模化的生产水平也日趋完善,公司未来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加之,一二线城市市场集中度提高,区域竞争将会更加激烈,对此公司将继续采取稳健的经营方针、精细化管理、技术创新等方式,实现降低管理成本、加快资金回笼目标。通过新技术、新工艺提升产品质量、降低产品成本,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在巩固国内市场的同时,加大国际市场的拓展力度,积极参与国际竞争,提高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管理风险及对策

近年,伴随着公司幕墙及材料系统产业、轨道交通屏蔽门产业的订单量逐年上升及公司地产物业板块新增,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规模显著扩大,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导致公司可能面临产业规模扩张的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模式,整合业务管理、优化业务流程,致力于建设一个高效、有序、团结的管理团队,大力引进高素质、高技能、多学科构成的技术和管理人才队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生产经营风险及对策

由于受宏观经济及供求状况的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劳动力成本提高,将对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加大了公司的生产经营风险。公司将努力降低采购和制造成本,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减少原材料损耗量,提高生产设备的自动化和智能化,加强职工技能培训,提高员工劳动效率,保持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

4、房地产行业的风险及对策

房地产行业受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较为明显,公司需审时度势,进一步加强对经济形势、政策和行业形势以及资本市场的前瞻性研究,增强预判力,提高对风险因素的控制力和应变能力,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经济新常态以及房地产行业的新变化。同时,公司将加大去化力度,通过回笼现金,确保公司继续保持运营稳定与健康发展。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8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 (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12月19日	其他	机构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 (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书面问询	个人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互动易平台进行的投资者问答 (http://irm.cninfo.com.cn/)
接待次数			46
接待机构数量			12
接待个人数量			44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19年2月19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2019年1月11日注销完成已回购的B股股份后的总股本1,123,384,1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方案已于2019年3月13日实施完毕（详见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9-21）。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年度：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183,642,2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177,546,338.10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8年度：公司以2019年1月11日注销完成已回购的B股股份后的总股本1,123,384,1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224,676,837.8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9年度：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目前正在实施2019年度公司回购B股股份方案，截止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的董事会召开之日，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705,700股，按公司2019年末总股本1,123,384,189股扣减截止目前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1,120,678,489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56,033,924.45元（含税）（实际分红总金额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的分红总金额为准）。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时，总股本如发生变动，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含税）不变”的原则，在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计算的分红总金额（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公司2019年末总股本-2019年度公司回购B股股份方案已回购股份数）。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56,033,924.45	347,771,182.73	16.11%	81,918,508.26	23.56%	137,952,432.71	39.67%
2018 年	224,676,837.80	2,246,164,571.68	10.00%	111,166,053.48	4.95%	335,842,891.28	14.95%
2017 年	177,546,338.10	1,144,404,441.03	15.51%	0.00	0.00%	177,546,338.10	15.51%

注：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政策为：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目前正在实施 2019 年度公司回购 B 股股份方案，截止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的董事会召开之日，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705,700 股，按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1,123,384,189 股扣减截止目前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 1,120,678,489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56,033,924.45 元（含税）（实际分红总金额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的分红总金额为准）。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时，总股本如发生变动，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不变”的原则，在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计算的分红总金额（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2019 年度公司回购 B 股股份方案已回购股份数）。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暂不确定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暂不确定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81,918,508.26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暂不确定
可分配利润 (元)	1,236,002,518.79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 (含税), 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 <p>公司目前正在实施 2019 年度公司回购 B 股股份方案, 截止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的董事会召开之日, 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705,700 股, 按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1,123,384,189 股扣减截止目前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 1,120,678,489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 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56,033,924.45 元 (含税) (实际分红总金额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的分红总金额为准)。</p> <p>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时, 总股本如发生变动, 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 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 (含税) 不变”的原则, 在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计算的分红总金额 (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2019 年度公司回购 B 股股份方案已回购股份数)。</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19年1月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6,594,359.90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金额为-44,571,870.18元，其中盈余公积为524,860.03元、未分配利润为-39,930,304.63元、其他综合收益为-5,166,425.58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19年1月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为-27,391.55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金额为82,174.65元，其中盈余公积为524,860.03元、未分配利润为4,723,740.20元、其他综合收益为-5,166,425.58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新设立了直接控制的3家子公司，即方大东南亚公司、成都幕墙公司和上海方大建智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融利泰公司，本期合并报表新增4家子公司。

(2) 本期注销了湘东新能源公司和科迅达公司，本期合并报表减少2家子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昭新、曾徽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昭新连续审计服务3年，曾徽审计服务2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鉴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团队离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加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且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6月10日正式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并根据审计团队2018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及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公司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150万元人民币，聘期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并已分别经2019年8月16日、2019年12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第十七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度，公司聘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与财务报表审计合计支付审计费用15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用于对外出租，报告期内实现租金收入74,929,720.58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方大建科公司	2018 年 04 月 24 日	30,000	2018 年 08 月 28 日	15,153.05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之日起至债 务履行期限 届满日后两 年	否	是
方大建科公司	2019 年 01 月 30 日	40,000	2019 年 04 月 17 日	22,872.02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之日起至债 务履行期限 届满日后两 年	否	是
方大建科公司	2019 年 01 月 30 日	30,000	2019 年 08 月 01 日	3,917.83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之日起至债 务履行期限 届满日后两 年	否	是
方大建科公司、方大 智创公司、本公司	2019 年 01 月 30 日	90,000	2019 年 03 月 26 日	24,130.61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之日起至债 务履行期限 届满日后两 年	否	是
方大建科公司	2019 年 01 月 30 日	25,000	2019 年 08 月 20 日	9,991.92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之日起至债 务履行期限 届满日后两 年	否	是

方大建科公司、方大智创公司	2019年01月30日	14,000	2019年12月18日	9,153.7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方大建科公司	2019年01月30日	10,000	2019年06月21日	868.7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方大智创公司	2018年04月24日	21,600	2018年08月06日	25,827.06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方大智创公司	2019年01月30日	20,000	2019年08月01日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方大智创公司	2019年01月30日	15,000	2019年05月27日	12,189.2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方大新材料公司	2019年01月30日	8,000	2019年04月24日	1,291.1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方大新材料公司	2019年01月30日	6,500	2019年06月27日	3,025.13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方大置业公司	2013年03月23日	130,000	2015年02月03日	69,397.82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方大置地	2019年01月30日	20,000	2019年06月19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勐瓯公司	2019年01月30日	8,000	2019年07月10日	3,252.33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468,1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94,087.5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468,1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16,070.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68,1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94,087.5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68,1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16,070.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1.69%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5,0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4,828	1,033.01	0
合计		54,828	1,033.01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2,000	自有资金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了《2019年社会责任报告》，详细内容刊登于2020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9年，公司用于精准扶贫项目等公益事业资金共231.40万元，具体如下：

- 1、向江西省萍乡市芦溪县两贫困村捐赠2万元，用于修建公共设施；
- 2、向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社会救助所捐赠0.2万元，用于慈善帮扶活动。
- 3、向江西省赣州市慈善总会捐赠10万元，用于资助瑞金市慈善会在红色景点购置除颤仪；
- 4、向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龙村贫困学生助学捐款1.5万元。
- 5、向江西省凯旋基金会捐赠10.25万元，用于帮扶江西省吉安市遂川县贫困学生。
- 6、向中共深圳市物业管理行业委员会捐款0.15万元，用于资助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卫生院医疗设备。
- 7、向深圳市龙岗大康社区青少年活动捐赠3万元、敬老活动捐赠0.3万元。
- 8、向江西省萍乡市慈善会捐款50万元，用于江西省萍乡市莲花县六市乡山背村、莲花县坊楼镇田垌村发展百合产业，助力实现脱贫摘帽。
- 9、向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捐赠150万元，其中用于广西省百色市田阳县精准扶贫项目50万。
- 10、向深圳市龙岗区慈善会捐赠2万，用于帮扶江西省寻乌县晨光镇村道路灯安装。
- 11、向江西省萍乡市芦溪县两贫困村捐赠2万元，用于修建公共设施。

(2)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31.4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50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1.75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16
5.健康扶贫	——	——
其中： 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0.15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159.5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20年初，公司为防控阻击新冠肺炎疫情，支持坚守在疫情前线的医护人员，向江西省红十字基金会、武汉市红十字会等单位捐赠人民币300万元，用于采购防控阻击疫情急需物资，以及激励前线医护人员。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公司为广大租户减免租金超过200万元，并向南昌市新建区捐赠口罩5万只。

后续将持续履行精准扶贫的社会责任，并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不定期捐款。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9年1月11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回购B股32,097,497股份的注销工作已完成，详见公司2019年1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的公告》。

2、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2019年12月16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方案》，并于2020年4月3日进行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详见2019年11月30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年12月17日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2020年4月7日的《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装修装饰行业已取得的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有效期
1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至2020年4月16日
2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至2021年2月3日
3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至2021年3月4日
4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至2021年3月4日
5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至2021年3月4日
6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至2021年3月4日

公司的“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于2020年4月16日有效期届满，公司经申请已于2020年3月16日办理完成延期，有效期延期至2025年3月16日。此外，其他资质不存在2020年度有效期届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安全管理工作运行良好，重视并提高生产、安装一线员工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理的能力，加强安全生

产工作的标准化，排查出主要的安全风险因素，形成安全管理工作的作业指导书，用于指导和落实安全管理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17,243	0.12%				14,325	14,325	1,431,568	0.13%
1、其他内资持股	1,417,243	0.12%				14,325	14,325	1,431,568	0.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17,243	0.12%				14,325	14,325	1,431,568	0.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4,064,443	99.88%				-32,111,822	-32,111,822	1,121,952,621	99.87%
1、人民币普通股	678,298,229	58.70%				-14,325	-14,325	678,283,904	60.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475,766,214	41.17%				-32,097,497	-32,097,497	443,668,717	39.49%
三、股份总数	1,155,481,686	100.00%				-32,097,497	-32,097,497	1,123,384,18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至2019年1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完成了2018年度第二次回购B股工作，累计回购数量32,097,497股，并于2019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回购注销手续，总股本由1,155,481,686股减少至1,123,384,189股。

2、因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尹常健先生申请辞职，2018年12月28日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叶志青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19,100股，自2019年1月2日起，其中14,325股为有限售条件的高管锁定股，故公司限售股份新增14,325股，非限售股份减少14,325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2018年度第二次回购B股股份的相关事宜，经2018年9月10日、2018年9月27日分别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8年12月28日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叶志青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2018年度第二次回购的B股股份32,097,497股已于2019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2、2018年12月28日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叶志青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后，其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19,100股，自2019年1月2日起，其中14,325股被锁定为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8年度第二次回购的B股股份32,097,497股已于2019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股份回购时间	回购数量（股）	回购使用资金（港元）	最高价（港元/股）	最低价（港元/股）	股份注销完成时间
自2018年12月19日至2019年1月3日	32,097,497	113,012,632.21	3.58	3.24	2019-1-11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叶志青	0	14,325	0	14,325	新当选职工代表监事	每年持股数量的25%解除限售
合计	0	14,325	0	14,32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至2019年1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完成了2018年度第二次回购B股工作，累计回购数量32,097,497股，并于2019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回购注销手续，总股本由1,155,481,686股减少至1,123,384,189股。

2、因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尹常健先生申请辞职，2018年12月28日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叶志青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19,100股，自2019年1月2日起，其中14,325股为有限售条件的高管锁定股，故公司限售股份新增14,325股，非限售股份减少14,325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7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1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2%	114,842,654	1,640,500	0	114,842,654	质押	32,860,000
盛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23%	103,694,029	9,818,391	0	103,694,029		
方威	境内自然人	3.12%	35,045,539	434,086	0	35,045,539		
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	26,791,488	0	0	26,791,488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71%	7,946,483	0	0	7,946,483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8%	7,631,296	-12,247,851	0	7,631,296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境外法人	0.62%	6,916,495	-3,252,507	0	6,916,495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52%	5,872,007	-153951	0	5,872,007		
安信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2%	4,727,707	-742,293	0	4,727,707		
曲春林	境内自然人	0.38%	4,307,011	456,950	0	4,307,01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盛久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关联关系。其他流通股股东未通知本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4,842,654	人民币普通股	114,842,654					
盛久投资有限公司	103,694,029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3,694,029					
方威	35,045,539	人民币普通股	35,045,539					
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791,488	人民币普通股	26,791,488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7,946,483	境内上市外资股	7,946,483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7,631,296	境内上市外资股	7,631,296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6,916,495	境内上市外资股	6,916,495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5,872,007	境内上市外资股	5,872,007					
安信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727,707	境内上市外资股	4,727,707					
曲春林	4,307,011	人民币普通股	4,307,01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盛久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关联关系。其他流通股股东未通知本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陈进武	2001 年 06 月 07 日	914403007298400552	投资兴办实业，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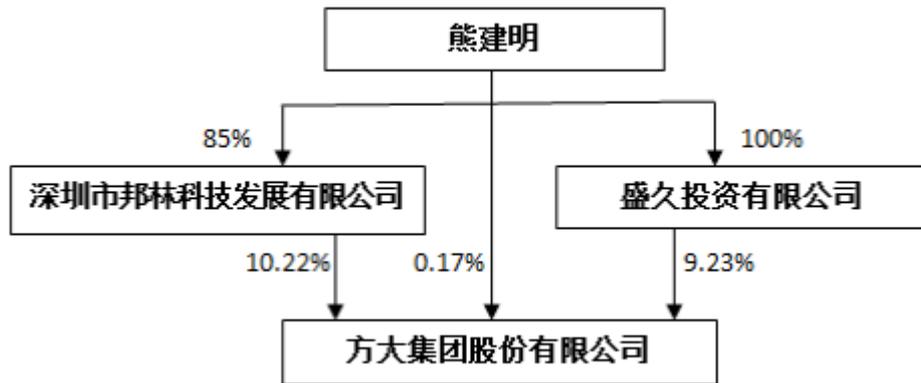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熊建明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近 5 年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过去 10 年除控股本公司外，未控股其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熊建明	董事长兼总裁	现任	男	62	1995年11月20日	2020年	1,889,657				1,889,657
熊建伟	董事	现任	男	51	1999年04月16日	2020年					
周志刚	董事	现任	男	57	2007年04月09日	2020年					
周志刚	副总裁	现任	男	57	2017年04月11日	2020年					
周志刚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7	2003年10月22日	2020年					
林克槟	董事	现任	男	42	2017年04月11日	2020年					
林克槟	副总裁	现任	男	42	2008年06月06日	2020年					
郭万达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年03月31日	2020年					
邓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6年02月16日	2020年					
郭晋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7年04月11日	2020年					

董格林	监事会召集人	现任	男	41	2018年 12月28 日	2020年					
董格林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 04月11 日	2018年 12月28 日					
曹乃斯	监事	现任	女	41	2017年 04月11 日	2020年					
叶志青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8年 12月28 日	2020年	19,100				19,100
魏越兴	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11年 07月29 日	2020年					
合计	--	--	--	--	--	--	1,908,757	0	0	0	1,908,757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熊建明先生：工商管理哲学博士，高级工程师，北京建筑工程学院及南昌大学兼职教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深圳市第六届人大代表，深圳市半导体照明产业促进会创会会长、深圳市南山区工商联主席、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名誉会长等职。曾任职于江西省机械设计研究院、深圳市人民政府蛇口区管理局等单位，曾任广东省第十届人大代表、深圳市第二、三届人大代表，深圳市第五届政协委员。
- 2、熊建伟先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方大建科公司董事长，第十四届南昌市政协常委。
- 3、周志刚先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曾任本公司营销总部部长、企业管理中心总经理、人力资源部部长等职。
- 4、林克槟先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曾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 5、郭万达先生：经济学博士，研究员。现任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常务副院长，长期从事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和企业发展战略的研究和咨询工作，本公司独立董事。
- 6、邓磊先生：法学博士、深圳证券交易所金融证券法方向博士后。现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曾担任深圳市律师协会公司业务委员会副主任。
- 7、郭晋龙先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深圳市第六届人大代表，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特殊普通合伙），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深圳市第五届政协委员。
- 8、董格林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技术副总监等职。曾任方大建科设计师、设计院总工程师、方大建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方大建科副总经理等职。
- 9、曹乃斯女士：大学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方大建科副总经理。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审计监察部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方大建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方大建科华南分公司总经理等职。
- 10、叶志青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企业管理部副部长、方大建科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熊建明	盛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0月06日		否
魏越兴	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2月20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万达	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	常务副院长	2007年07月01日		是
郭万达	深圳市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年06月06日		是
郭万达	深圳市海格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1月01日		是
郭万达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27日		是
郭万达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25日		是
邓磊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5年11月01日		是
邓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23日		是
邓磊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18日		是
邓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4月13日		是
邓磊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22日		是
邓磊	深圳甜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8月16日		否
郭晋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5年10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三位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独立董事郭晋龙2017年12月曾受到中国证监会警告及5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津贴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报经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津贴方案由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确定。

实际支付情况：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熊建明	董事长兼总裁	男	62	现任	224.65	否
熊建伟	董事	男	51	现任	108.99	否
周志刚	董事、副总裁兼 董事会秘书	男	57	现任	83.93	否
林克槟	董事兼副总裁	男	42	现任	107.79	否
郭万达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8	否
邓磊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8	否
郭晋龙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8	否
董格林	监事会召集人	男	41	现任	71.89	否
曹乃斯	监事	女	41	现任	59.68	否
叶志青	监事	男	45	现任	77.85	否
魏越兴	副总裁	男	51	现任	106.83	
合计	--	--	--	--	865.6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1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39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3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02
销售人员	85
技术人员	1,072

财务人员	65
行政人员	171
合计	2,39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1,128
大专	435
本科	814
硕士	17
博士	1
合计	2,395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主要由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福利津贴、年终奖构成。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的制定和分解建立经济责任制考核体系，制定各部门经济责任制指标，其中绩效工资根据经济指标、管理指标、优化指标、内控等相关指标确定。年终奖根据公司全年经营效益及各部门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同时公司员工的薪酬、福利水平也会根据公司的经营效益状况和地区生活水平、物价指数的变化进行适当调整。

3、培训计划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与发展工作，将创新学习打造成公司长期战略的一部分，结合公司现状、年度计划、岗位性质与职责、以及员工能力的差异化和发展需求，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现有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3,243,551.9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26,978,757.21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先后制定了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涉及到公司业务的各个方面，在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财务管理以及研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采购管理、生产和销售管理及相关的信息保密、信息披露等各个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健全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 在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系统，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均通过自身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完成，无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2) 在人员方面，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有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3) 在资产方面，公司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拥有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产权关系明确，拥有本公司所使用商标的使用权；

(4) 在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行政管理和机构设置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科学地调整组织机构，满足公司自身发展和治理的要求；

(5) 在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审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1.52%	2019 年 02 月 19 日	2019 年 02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9-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91%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19 年 12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47)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万达	8	4	4	0	0	否	1
邓磊	8	4	4	0	0	否	2
郭晋龙	8	4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注公司运作，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位独立董事慎重审议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发展决策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或建议，对公司制度完善和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公司担保、回购股份、利润分配等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被公司采纳，在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履行职责，为公司的科学决策起到了应有的作用。共召开2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9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本公司2018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2019年度生产经营工作计划。

2、2019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生产经营情况，重点研究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上半年实际完成情况及下半年生产经营计划。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6次，对审计工作安排、定期财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等事项进行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9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18年度经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后的财务会计报表，同意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最后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对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表决意见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2、2019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听取了2018年度财务、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1）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2）关于公司2018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3）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加强与审计委员会的沟通，便于委员会对公司情况更为了解，对审计服务的质量提出更高要求。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凭借自身在不同行业的从业经验，从各角度对公司流程改善、制度优化、风险防控等方面给与了专业性建议，并对公司未来的内控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4、2019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向委员汇报了2018年上半年财务工作情况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1）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2）公司关于审议2019年度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5、2019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6、2019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2）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制定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于2019年1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义务，积极参与过程监督，努力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现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1、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董事会的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勤勉尽责，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核算管理严格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报告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重大风险提示情况。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运行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能够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2019年度，公司没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实施和完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监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9年公司共召开监事会4次，均为现场会议，各项议案均获通过，并按相关要求进行了披露，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召开方式	会议议题
1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9年1月28日	现场	1、审议本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本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审议本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本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审议本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本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审议本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9年4月19日	现场	1、审议本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审议本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9年8月16日	现场	1、审议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本公司关于2019年度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本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9年10月24日	现场	审议本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薪金与绩效奖金相结合的薪酬制度，依据本公司年终考核方案、全资子公司经营业绩考核实施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创新能力和基本素质、工作业绩、利润和收款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的考评，并据此进行相应的奖惩。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18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5.6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72%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1、控制环境无效；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公司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二、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 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4、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三、未达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一、以下情形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较严重；2、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3、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4、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散乱；5、公司管理层人员纷纷离开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6、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7、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二、以下情形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1、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2、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3、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三、以下情形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一般缺陷：1、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2、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p>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1、错报影响合并税前利润金额$\geq 5\%$且大于 500 万元；2、错报影响合并资产金额$\geq 5\%$且大于 500 万元。二、重要缺陷：1、合并税前利润 $1\% \leq$错报$<$合并税前利润 5%；2、合并资产总额 $1\% \leq$错报$<$合并资产总额 5%。三、一般缺陷：1、错报$<$合并税前利润 1%；2、错报$<$合并资产总额 1%</p>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方大集团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昭新、曾徽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0]361Z0129 号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方大集团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方大集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附注五、40及附注十三、2。

1、事项描述

于2019年度，方大集团公司营业收入为30.06 亿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约占集团总收入的80.21%。

方大集团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管理层需要在初始对建造合同的合同总收入和合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

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了管理层与建造合同预算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获取了重大建造合同，并验证合同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

(3) 获取了建造合同台账及项目收入成本汇总表，对项目毛利执行分析性复核，并重新计算建造合同台账中的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及收入，以验证其准确性。

(4) 选取样本检查主要工程项目工程投入明细、分包劳务审批表、业主产值审批等相关文件、记录以验证已发生的合同成本。

(5) 选取样本检查相关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6) 选取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验证工程的完工进度的合理性。

(二)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计量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4，附注五、14（2），附注五、48及附注九。

1、事项描述

于2019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余额为53.06亿元，其账面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6.67%，本期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人民币0.43亿元，对集团合并报表各项财务指标的影响较大。

方大集团公司的管理层每年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评估采用比较法和收益法，综合分析影响估价对象房地产价格的各种因素。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评估过程中涉及很多估计和假设，例如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区的经济环境及未来趋势分析、折现率等，估计和假设的变化会对评估的投资性房地产之公允价值产生很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计量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独立性和客观性进行了评价。

(2) 获取了评估报告，选取重大或典型样本，并利用我们的房地产评估专家对评估报告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假设、选用的主要评估参数的合理性进行审阅与复核，检查了管理层估值所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相关性。

(3) 复核财务报表中与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有关的计量、列报与披露。

(三)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之9和附注五之4。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之9及附注五之4所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总额为24.05亿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4.49亿元，应收账款总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1.15%。由于方大集团公司应收账款金额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方大集团公司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评估了模型中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方法的恰当

性。抽样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数据，测试管理层使用历史数据的完整性及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过程，包括：①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和坏账准备计提表，选取样本复核应收账款账龄划分的准确性及测算坏账准备计提计算的准确性；②对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测试过程使用的信息和相关假设的准确性和合理性，检查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

四、其他信息

方大集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方大集团公司 2019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方大集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方大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方大集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方大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方大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方大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方大集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

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陈昭新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徽

2020 年 4 月 16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9,811,978.95	1,389,062,083.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30,062.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5,070,930.97	140,139,692.84
应收账款	1,956,191,307.07	1,920,075,031.85
应收款项融资	2,954,029.00	
预付款项	21,327,109.18	46,454,844.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9,947,655.35	139,990,188.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3,711,143.46	651,405,832.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3,765,585.90	51,698,111.14
流动资产合计	4,703,109,802.06	4,338,825,784.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674,008.23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222,240.83	70,105,65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660,181.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9,728.02	
投资性房地产	5,522,391,984.11	5,256,442,406.63
固定资产	477,332,830.92	455,274,241.83
在建工程	129,988,982.86	58,269,452.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8,322,265.05	80,313,240.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75,198.12	2,114,33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349,564.70	356,474,925.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701,802.00	19,360,083.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66,854,778.05	6,320,028,348.85
资产总计	11,369,964,580.11	10,658,854,133.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4,618,197.34	20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96,767.62	1,625,725.00
应付票据	578,816,027.44	507,864,518.19
应付账款	1,190,773,300.24	1,039,630,798.64
预收款项	136,340,104.73	278,577,848.54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847,134.20	44,513,062.17
应交税费	17,848,987.68	107,709,999.19
其他应付款	701,432,408.28	813,118,699.84
其中：应付利息		2,098,971.4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2,346,563.72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1,694,574.47	9,328,682.25
流动负债合计	4,509,814,065.72	3,210,369,333.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46,501,491.56	1,193,978,153.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793,527.16	6,831,162.99
递延收益	10,817,247.40	10,401,161.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3,833,159.00	1,042,086,700.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8,945,425.12	2,253,297,178.03
负债合计	6,138,759,490.84	5,463,666,511.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3,384,189.00	1,155,481,6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54,191.59	1,454,191.59
减：库存股		10,831,437.66
其他综合收益	-475,409.25	7,382,087.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805,930.34	120,475,221.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98,626,177.99	3,921,225,872.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82,795,079.67	5,195,187,621.88
少数股东权益	48,410,009.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31,205,089.27	5,195,187,621.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69,964,580.11	10,658,854,133.73

法定代表人：熊建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克槟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博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591,953.63	410,118,15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00
应收账款	297,813.76	471,039.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0,205.32	6,733,047.16
其他应收款	1,973,381,342.74	822,543,653.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7,430.41	919,388.18
流动资产合计	2,150,398,745.86	1,440,785,285.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674,008.23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63,508,253.00	983,339,49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604,010.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8,831,242.35	
投资性房地产	295,355,002.00	309,189,866.37
固定资产	67,361,529.52	53,784,811.2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24,589.22	2,112,301.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4,669.73	917,499.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408,630.81	34,555,598.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0,827,926.85	1,405,573,580.64
资产总计	3,591,226,672.71	2,846,358,865.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442,988.19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6,941.85	676,941.85
预收款项	746,761.55	733,274.1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215,013.16	2,145,763.39
应交税费	312,647.89	341,004.65
其他应付款	109,837,934.17	300,006,406.51
其中：应付利息		740,208.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872,206.9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6,034,493.76	503,903,39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351,075.92	64,130,617.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351,075.92	564,130,617.41

负债合计	1,070,385,569.68	1,068,034,007.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3,384,189.00	1,155,481,6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835.52	360,835.52
减：库存股		10,831,437.66
其他综合收益	1,287,629.38	8,756,553.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805,930.34	120,475,221.40
未分配利润	1,236,002,518.79	504,081,999.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0,841,103.03	1,778,324,857.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91,226,672.71	2,846,358,865.6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05,749,558.66	3,048,680,152.06
其中：营业收入	3,005,749,558.66	3,048,680,152.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01,531,253.53	2,782,649,142.36
其中：营业成本	2,169,176,295.27	2,337,948,010.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963,170.98	152,681,927.79

销售费用	57,584,186.20	49,833,945.89
管理费用	170,443,795.50	140,002,624.79
研发费用	59,754,971.20	19,854,244.58
财务费用	82,608,834.38	82,328,388.89
其中：利息费用	84,330,416.17	75,934,358.74
利息收入	10,770,653.40	9,255,120.60
加：其他收益	7,616,772.29	5,681,937.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9,644.55	27,776,084.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52,583.08	-836,397.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047,524.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618,039.60	2,913,858,560.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18,434.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8,619.24	-239,866,511.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676.86	-3,516,357.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8,141,980.49	2,969,964,722.64
加：营业外收入	2,857,177.74	3,712,594.09
减：营业外支出	3,965,865.48	3,846,202.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7,033,292.75	2,969,831,113.93
减：所得税费用	70,271,688.45	723,666,542.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761,604.30	2,246,164,571.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246,227.22	2,246,384,786.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622.92	-220,214.4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771,182.73	2,246,164,571.68
2.少数股东损益	-1,009,578.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91,071.26	-1,203,760.4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91,071.26	-1,203,760.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25,604.8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25,604.8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4,533.54	-1,203,760.4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208,493.78	-1,170,896.25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6,039.76	-32,864.15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4,070,533.04	2,244,960,81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5,080,111.47	2,244,960,811.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9,578.4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0	1.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0	1.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熊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克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博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729,890.94	30,830,762.76
减：营业成本	773,571.29	1,604,559.26
税金及附加	1,348,489.24	1,342,603.8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178,767.85	24,395,947.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8,854,726.68	25,450,212.15
其中：利息费用	34,985,463.24	23,822,633.36
利息收入	2,165,024.86	2,758,152.15
加：其他收益	408,311.72	368,589.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7,133,456.16	124,133,997.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4,860.63	1,868,298.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817.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97,228.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902.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9,941,782.03	96,755,193.63
加：营业外收入	26,335.45	42,961.77
减：营业外支出	1,223,230.35	506,232.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8,744,887.13	96,291,922.78
减：所得税费用	-8,892,465.53	-9,543,869.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7,637,352.66	105,835,791.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7,637,352.66	105,835,791.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02,498.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02,498.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02,498.5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5,334,854.16	105,835,791.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48,185,771.07	2,865,682,841.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11,628.37	1,647,970.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94,481.18	107,059,57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5,391,880.62	2,974,390,38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0,970,927.40	1,671,518,745.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737,740.20	274,922,32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444,228.84	301,712,580.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523,814.95	339,134,01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0,676,711.39	2,587,287,667.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4,830.77	387,102,719.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28,386,864.50	7,573,967,278.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694,513.21	86,864,507.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19,211.48	17,886,07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0,600,589.19	7,678,717,86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244,475.00	199,604,502.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92,079,000.00	7,271,417,092.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1,934,830.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5,258,305.31	7,471,021,59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657,716.12	207,696,266.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6,523,338.17	70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12,942.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836,280.53	70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8,000,000.00	8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109,344.09	264,157,464.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428,226.25	199,439,589.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6,537,570.34	1,279,597,05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298,710.19	-571,597,053.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2,848.92	1,703,422.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920,987.78	24,905,35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6,190,890.68	931,285,53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5,269,902.90	956,190,890.6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96,664.72	26,555,743.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7,285,187.16	1,976,545,02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8,981,851.88	2,003,100,76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3,694.68	2,060,345.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54,587.59	15,053,325.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52,135.09	15,944,46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0,509,035.31	2,263,461,86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4,409,452.67	2,296,519,99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427,600.79	-293,419,230.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96,000,000.00	2,646,355,978.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7,133,456.16	197,678,01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3,133,456.16	2,854,033,997.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183.30	1,125,74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25,000,001.00	2,626,8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5,254,184.30	2,627,995,74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879,271.86	226,038,251.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12,942.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312,942.36	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9,087,314.23	211,344,710.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28,226.25	199,439,589.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515,540.48	660,784,29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97,401.88	39,215,70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8,258.88	-289,429.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252,668.17	-28,454,70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594,621.80	310,049,32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341,953.63	281,594,621.8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所有 者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准备	配利润			权益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5,481,686.00				1,454,191.59	10,831,437.66	7,382,087.59		120,475,221.40		3,921,225,872.96			5,195,187,621.88	5,195,187,621.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5,166,425.58		524,860.03		-39,930,304.63			-44,571,870.18	-44,571,870.1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5,481,686.00				1,454,191.59	10,831,437.66	2,215,662.01		121,000,081.43		3,881,295,568.33			5,150,615,751.70	5,150,615,751.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097,497.00					-10,831,437.66	-2,691,071.26		38,805,848.91		17,330,609.66			32,179,327.97	48,410,009.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91,071.26				347,771,182.73			345,080,111.47	-1,009,578.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97,497.00					-10,831,437.66			-66,957,886.36					-88,223,945.70	-88,223,945.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097,497.00					-10,831,437.66			-66,957,886.36					-88,223,945.70	-88,223,945.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5,76 3,735. 27		-330,4 40,573 .07		-224,6 76,837 .80		-224,6 76,837 .80	
1. 提取盈余公 积								105,76 3,735. 27		-105,7 63,735 .27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224,6 76,837 .80		-224,6 76,837 .80		-224,6 76,837 .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9,419 ,588.0 3	49,419 ,588.0 3	
四、本期期末余 额	1,123 ,384, 189.0 0				1,454, 191.59			-475,4 09.25		159,80 5,930. 34		3,898, 626,17 7.99	5,182, 795,07 9.67	48,410 ,009.6 0	5,231, 205,08 9.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3,642,254.00				72,829,484.96		8,585,847.99		110,690,396.65		1,863,191,218.58		3,238,939,202.18	3,238,939,20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3,642,254.00				72,829,484.96		8,585,847.99		110,690,396.65		1,863,191,218.58		3,238,939,202.18	3,238,939,20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60,568.00				-71,375,293.37	10,831,437.66	-1,203,760.40		9,784,824.75		2,058,034,654.38		1,956,248,419.70	1,956,248,419.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3,760.40				2,246,164,571.68		2,244,960,811.28	2,244,960,811.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160,568.00				-71,375,293.37	10,831,437.66			-798,754.45				-111,166,053.48	-111,166,053.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160,568.00				-71,375,293.37	10,831,437.66			-798,754.45				-111,166,053.48	-111,166,053.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5,481,686.00				1,454,191.59	10,831,437.66	7,382,087.59		120,475,221.40		3,921,225,872.96		5,195,187.62	1.88	5,195,187,621.88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5,481,686.00				360,835.52	10,831,437.66	8,756,553.46		120,475,221.40	504,081,999.00		1,778,324,85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5,166,425.58		524,860.03	4,723,740.20		82,174.6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5,481,686.00				360,835.52	10,831,437.66	3,590,127.88		121,000,081.43	508,805,739.20		1,778,407,032.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097,497.00					-10,831,437.66	-2,302,498.50		38,805,848.91	727,196,779.59		742,434,07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2,498.50			1,057,637,352.66		1,055,334,854.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97,497.00					-10,831,437.66			-66,957,886.36			-88,223,945.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097,497.00					-10,831,437.66			-66,957,886.36			-88,223,945.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5,763,735.27	-330,440,573.07		-224,676,837.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763,735.27	-105,763,735.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4,676,837.80		-224,676,837.8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3,384,189.00				360,835.52		1,287,629.38		159,805,930.34	1,236,002,518.79		2,520,841,103.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	----------	--	--	--	--	--	--	--	--	--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3,642,254.00				71,736,128.89		8,756,553.46		110,690,396.65	586,376,124.33		1,961,201,457.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3,642,254.00				71,736,128.89		8,756,553.46		110,690,396.65	586,376,124.33		1,961,201,457.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60,568.00				-71,375,293.37	10,831,437.66			9,784,824.75	-82,294,125.33		-182,876,59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835,791.97		105,835,791.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160,568.00				-71,375,293.37	10,831,437.66			-798,754.45			-111,166,053.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160,568.00				-71,375,293.37	10,831,437.66			-798,754.45			-111,166,053.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583,579.20	-188,129,917.30		-177,546,338.1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83,579.20	-10,583,579.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546,338.10		-177,546,338.1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5,481,686.00				360,835.52	10,831,437.66	8,756,553.46		120,475,221.40	504,081,999.00		1,778,324,857.72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1995年10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函（1995）194号文批复，在原“深圳方大建材有限公司”的基础上以募集设立方式改组设立。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48589C；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方大科技大厦；法定代表人：熊建明。

本公司发行的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票及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票分别于1995年11月及1996年4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25号）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6月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32,184,931股。根据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789,094,83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2017年末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83,642,254.00元，2018年8月公司回购并注销了28,160,568.00股的B股股票，2019年1月公司回购并注销了32,097,497.00股的B股股票，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23,384,189.00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总裁办公室、行政部、人力资源部、企业管理部、财务部、审计监察部、证券部、技术创新部、信息管理部等部门，拥有方大建科公司、智创科技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方大置业公司、方大新能源公司等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包括（1）幕墙分部，生产及销售幕墙材料、建筑幕墙设计、制作和安装；（2）轨道交通分部，装配、加工地铁屏蔽门；（3）房地产分部，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4）新能源分部，光伏电站发电、光伏电站销售；光伏设备的研发、安装、销售，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安装。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6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本部分简化披露如下：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合计25家，其中本年新增4家，本年减少2家，具体请阅“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5）”。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

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

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

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工程业务款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3 应收房地产业务款

应收账款组合4 应收其他业务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5 应收增值税即增即退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7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

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

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

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第十二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30（1）公允价值计量。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2018年度及以前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第十二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30（1）公允价值计量。

11、应收票据

详见第十二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第十二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第十二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第十二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委托加工物资、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和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业务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缴交的首期归集的专项维修资金计入开发间接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二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22、长期资产减值。

17、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而且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因此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企业首次取得的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如果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但预期该房地产完工后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以成本计量该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或完工后（两者孰早），再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有证据表明某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不能持续可靠取得的，在首次取得时，对该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直至处置，并且假设无残值。

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的，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二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50	10.00	1.80-2.57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50	10%	1.8%-2.5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太阳能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受益期限	法定使用权
商标、专利权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有技术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5、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建造合同

子公司智创科技公司的地铁屏蔽门项目以及子公司方大建科公司的幕墙装饰等项目均为单项建造合同，其会计核算方法如下：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完成的建造合同，在完成时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对于跨年度完成的建造合同，在具备以下条件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建造合同的收入和费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以便实际合同成本能够与以前的预计成本相比较。

其中：合同成本包括自合同签订开始日起至合同完成日止期间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余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立即确认为当期费用。

方大建科公司的部分幕墙装饰项目在承接后采用外包方式，并按约定的比例收取管理费，对于该等建造合同，方大建科公司在实际收到工程进度款时确认工程的收入并结转相应成本。

②销售产品

产品内销收入于发出商品且收到销售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的权利时确认；产品外销收入于商品报关出口离岸后确认。

③房地产销售

房地产销售收入于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发产品已完工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回执），办理了交付手续或者可以根据购房合同约定的条件视同客户接收，款项已经取得或者确信可以取得，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

2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

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

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

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套期会计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2.1) 套期的分类

本公司的套期为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2.2) 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是指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工具，但签出期权除外。只有在对购入期权（包括嵌入在混合合同中的购入期权）进行套期时，签出期权才可以作为套期工具。嵌入在混合合同中但未分拆的衍生工具不能作为单独的套期工具。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非衍生金融负债，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且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负债除外。

自身权益工具不属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能作为套期工具。

被套期项目，是指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公司将下列单个项目、项目组合或其组成部分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已确认资产或负债。

②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确定承诺，是指在未来某特定日期或期间，以约定价格交换特定数量资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

③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预期交易，是指尚未承诺但预期会发生的交易。

④境外经营净投资。

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是指小于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本公司将下列项目组成部分或其组合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中仅由某一个或多个特定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部分（风险成分）。根据在特定市场环境下的评估，该风险成分应当能够单独识别并可靠计量。风险成分也包括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仅高于或仅低于特定价格或其他变量的部分。

②一项或多项选定的合同现金流量。

③项目名义金额的组成部分，即项目整体金额或数量的特定部分，其可以是项目整体的一定比例部分，也可以是项目整体的某一层级部分。若某一层级部分包含提前还款权，且该提前还款权的公允价值受被套期风险变化影响的，不得将该层级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被套期项目，但在计量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时已包含该提前还款权影响的情况除外。

(2.3) 套期关系评估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公司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2.4) 确认和计量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严格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下会计政策适用2018年度及以前

本集团在套期关系开始时，以书面形式对套期关系进行指定，载明下列事项：风险管理目标以及套期策略；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性质及其认定；对套期有效性的评估，包括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经济关系、套期比率、套期无效性来源的分析；开始指定套期关系的日期。

现金流量套期

在套期关系存续期间，将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中不超过被套期项目累计预计现金流量现值变动的部分作为有效套期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套期工具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关系终止时，在确认相关存货时，将“其他综合收益套期储备”科目中确认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入“原材料”等科目。

(3) 回购公司股份

(3.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建造合同

本公司根据建筑工程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益。管理层根据总预算成本中所涉实际成本估计建筑工程完工百分比，亦估计有关合同收益。鉴于建筑合同中所进行活动性质，进行活动之日及活动完成之日通常会归入不同的会计期间。本公司会随着合同进程检讨并修订预算（若实际合同收益小于预计或实际合同成本，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中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估计。

公允价值的估计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每季度至少需要估计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这需要管理层充分利用评估专家工作，以合理估计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开发成本

本集团对于房产已交付且收入已确认，但公共配套设施尚未建造或尚未完工的项目等，需管理层根据预算造价、相关文件等合理估计未实际发生的开发成本，以合理反映房产销售的经营成果。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p> <p>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p> <p>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p> <p>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p> <p>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p> <p>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p> <p>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p> <p>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p>	<p>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除《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外,分别经本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9年8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p>	<p>见下述: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p>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19年1月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6,594,359.90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金额为-44,571,870.18元,其中盈余公积为524,860.03元、未分配利润为-39,930,304.63元、其他综合收益为-5,166,425.58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19年1月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27,391.55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金额为82,174.65元，其中盈余公积为524,860.03元、未分配利润为4,723,740.20元、其他综合收益为-5,166,425.58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9,062,083.76	1,389,062,083.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139,692.84	139,739,692.84	-400,000.00
应收账款	1,920,075,031.85	1,866,763,789.49	-53,311,242.36
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0	400,000.00
预付款项	46,454,844.74	46,454,844.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9,990,188.26	142,135,200.54	2,145,012.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1,405,832.29	651,405,832.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698,111.14	51,698,111.14	
流动资产合计	4,338,825,784.88	4,287,659,554.80	-51,166,230.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674,008.23		-21,674,008.23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105,657.88	70,105,65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674,008.23	21,674,008.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256,442,406.63	5,256,442,406.63	
固定资产	455,274,241.83	455,274,241.83	
在建工程	58,269,452.72	58,269,452.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0,313,240.67	80,313,240.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14,331.46	2,114,33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474,925.76	363,069,285.66	6,594,35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60,083.67	19,360,083.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20,028,348.85	6,326,622,708.75	6,594,359.90
资产总计	10,658,854,133.73	10,614,282,263.55	-44,571,870.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8,000,000.00	20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625,725.00	1,625,725.00	
应付票据	507,864,518.19	507,864,518.19	
应付账款	1,039,630,798.64	1,039,630,798.64	
预收款项	278,577,848.54	278,577,848.54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513,062.17	44,513,062.17	
应交税费	107,709,999.19	107,709,999.19	
其他应付款	813,118,699.84	813,118,699.84	
其中：应付利息	2,098,971.44	2,098,971.4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328,682.25	9,328,682.25	
流动负债合计	3,210,369,333.82	3,210,369,333.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93,978,153.39	1,193,978,153.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831,162.99	6,831,162.99	
递延收益	10,401,161.30	10,401,161.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2,086,700.35	1,042,086,700.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3,297,178.03	2,253,297,178.03	
负债合计	5,463,666,511.85	5,463,666,511.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55,481,686.00	1,155,481,6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54,191.59	1,454,191.59	
减：库存股	10,831,437.66	10,831,437.66	
其他综合收益	7,382,087.59	2,215,662.01	-5,166,425.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475,221.40	121,000,081.43	524,860.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21,225,872.96	3,881,295,568.33	-39,930,304.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95,187,621.88	5,150,615,751.70	-44,571,870.1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95,187,621.88	5,150,615,751.70	-44,571,870.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58,854,133.73	10,614,282,263.55	-44,571,870.18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0,118,157.55	410,118,15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收账款	471,039.12	479,634.37	8,595.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733,047.16	6,733,047.16	
其他应收款	822,543,653.04	822,644,623.99	100,970.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9,388.18	919,388.18	
流动资产合计	1,440,785,285.05	1,440,894,851.25	109,566.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674,008.23		-21,674,008.23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3,339,494.35	983,339,49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674,008.23	21,674,008.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9,189,866.37	309,189,866.37	
固定资产	53,784,811.23	53,784,811.2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12,301.97	2,112,301.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7,499.68	917,499.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55,598.81	34,528,207.26	-27,39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5,573,580.64	1,405,546,189.09	-27,391.55
资产总计	2,846,358,865.69	2,846,441,040.34	82,17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76,941.85	676,941.85	
预收款项	733,274.16	733,274.1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145,763.39	2,145,763.39	
应交税费	341,004.65	341,004.65	
其他应付款	300,006,406.51	300,006,406.51	
其中：应付利息	740,208.33	740,208.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3,903,390.56	503,903,39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130,617.41	64,130,617.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4,130,617.41	564,130,617.41	
负债合计	1,068,034,007.97	1,068,034,007.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55,481,686.00	1,155,481,6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835.52	360,835.52	
减：库存股	10,831,437.66	10,831,437.66	
其他综合收益	8,756,553.46	3,590,127.88	-5,166,425.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475,221.40	121,000,081.43	524,860.03
未分配利润	504,081,999.00	508,805,739.20	4,723,740.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8,324,857.72	1,778,407,032.37	82,174.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6,358,865.69	2,846,441,040.34	82,174.65

调整情况说明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389,062,083.76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389,062,083.76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9,739,692.84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9,739,692.84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4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920,075,031.8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866,763,789.4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39,990,188.2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42,135,200.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1,674,008.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1,674,008.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摊余成本	356,474,925.76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摊余成本	363,069,285.66
---------	------	----------------	-------------	------	----------------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410,118,157.55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410,118,157.55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00,000,000.0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00,000,00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71,039.1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79,634.3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822,543,653.04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822,644,623.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1,674,008.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1,674,008.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摊余成本	34,555,59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摊余成本	34,528,207.26

②于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 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 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40,139,692.84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0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39,739,692.84
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0		400,000.00
应收账款（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920,075,031.85			
加：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53,311,242.36	
应收账款（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866,763,789.49
其他应收款（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39,990,188.26			
加：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2,145,012.28	
其他应收款（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42,135,200.54
二、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21,674,008.23		
加：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21,674,008.23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应收账款（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471,039.12			
加：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8,595.25	
应收账款（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479,634.37
其他应收款（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822,543,653.04			
加：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00,970.95	
其他应收款（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822,644,623.99

③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到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366,424,083.34		53,311,242.36	419,735,325.70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0,885,037.45		-2,145,012.28	38,740,025.17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而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888,567.44	-6,888,567.44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4,568.22		-8,595.25	5,972.97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4,042,899.68		-100,970.95	13,941,928.73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而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888,567.44	-6,888,567.44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9、10、11、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建科公司）	15%
方大智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创科技公司）	15%
方大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新材料公司）	15%
东莞市方大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新材料公司）	15%
深圳市科迅达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迅达公司）	25%
成都方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方大公司）	15%
深圳市方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置业公司）	25%
深圳市方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新能源公司）	25%
深圳市方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物业公司）	25%
方大（江西）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置地公司）	25%
萍乡市方大芦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芦新新能源公司）	25%
萍乡市湘东方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东新能源公司）	25%
南昌市新建方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建新能源公司）	25%
东莞市方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新能源公司）	25%
深圳市前海科创源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源软件公司）	25%
方大自动化（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动化香港公司）	16.50%
世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汇国际公司）	16.50%

深圳市鸿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骏投资公司）	25%
FangdaAustraliaPtyLtd（以下简称建科澳大利亚公司）	30%
上海方大勃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勃瓴公司）	25%
深圳市方大云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云轨公司）	25%
上海方大建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方大建智公司）	25%
深圳市中融利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利泰公司）	25%
成都方大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5%
方大东南亚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2018年10月16日，子公司方大建科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201184，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2018年至2020年），所得税按15%征收。

（2）2018年10月16日，子公司智创科技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2018年至2020年），所得税按15%征收。

（3）2018年8月13日，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取得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2018年至2020年），所得税继续按15%征收。

（4）2014年11月7日，经四川省新津县国家税务局以“新津国税通【zzy024】号”文批复，子公司成都方大公司属于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适用税率15%。

（5）2017年12月4日，子公司成都方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2017年至2019年），所得税继续按15%征收。

（6）2015年11月2日，经东莞市国家税务局松山湖税务分局以“松山湖国税通【2015】3305号”文通知，子公司东莞新能源公司从事的光伏发电项目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年东莞新能源公司开始进入免征期。

（7）2016年3月2日，经芦溪县国家税务局备案，子公司芦溪新能源公司从事的光伏发电项目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6年芦溪新能源公司开始进入免征期。

（8）2016年6月2日，经南昌市新建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子公司新建新能源公司从事的光伏发电项目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6年新建新能源公司开始进入免征期。

（9）2017年3月10日，经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子公司科创源软件公司属于新办的软件及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6年科创源软件公司开始获利，进入免征期。

（10）2016年11月30日，子公司东莞新材料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2016年至2018年），所得税按15%征收。2019年12月2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发布了关于公示广东省2019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子公司东莞新材料公司在本次公示名单中。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44.86	5,167.01
银行存款	755,440,390.76	994,706,369.72
其他货币资金	454,367,343.33	394,350,547.03
合计	1,209,811,978.95	1,389,062,083.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640,438.33	25,269,577.35

其他说明

① 银行存款中使用受限的资金30,184,637.23元，其中因公司被诉事项被冻结15,044,733.36元，因公司起诉事项提请财产保全缴纳保证金7,900,000.00元，劳保专户和农民工保证金7,239,903.87元；其他货币资金中454,357,438.82元存在使用限制，主要为汇票保证金、阶段性担保保证金、开具保函保证金等。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②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上述保证金等使用受限存款等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③期末，本集团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折合人民币54,640,438.33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30,062.18	
其中：		
理财产品投资	10,330,062.18	
合计	10,330,062.18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540,691.10	5,6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59,530,239.87	134,139,692.84

合计	305,070,930.97	139,739,692.84
----	----------------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141,658.40
商业承兑票据		121,102,597.35
合计		143,244,255.75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405,670.07	5.30%	127,405,670.07	100.00%	0.00	127,037,156.92	5.55%	127,037,156.92	100.00%	0.00
其中：										
1.客户 1	54,873,223.21	2.28%	54,873,223.21	100.00%	0.00	54,442,394.96	2.38%	54,442,394.96	100.00%	0.00
2.客户 2	21,739,381.96	0.90%	21,739,381.96	100.00%	0.00	21,801,697.06	0.95%	21,801,697.06	100.00%	0.00
3.客户 3	15,239,752.83	0.63%	15,239,752.83	100.00%	0.00	15,239,752.83	0.67%	15,239,752.83	100.00%	0.00
4.客户 4	23,857,146.77	0.99%	23,857,146.77	100.00%	0.00	23,857,146.77	1.04%	23,857,146.77	100.00%	0.00
5.客户 5	9,071,535.95	0.38%	9,071,535.95	100.00%	0.00	9,071,535.95	0.40%	9,071,535.95	100.00%	0.00
6.客户 6	2,624,629.35	0.12%	2,624,629.35	100.00%	0.00	2,624,629.35	0.11%	2,624,629.3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7,394,066.06	94.70%	321,202,758.99	14.10%	1,956,191,307.07	2,159,461,958.27	94.45%	292,698,168.78	13.55%	1,866,763,789.49
其中：										
1.组合 1:工程业务款	1,887,433,393.29	78.48%	291,354,009.39	15.44%	1,596,079,383.90	1,833,281,999.98	80.18%	281,233,041.66	15.34%	1,552,048,958.32

2.组合 2: 房地产业务款	262,363,696.03	10.91%	26,082,207.48	9.94%	236,281,488.55	198,838,152.16	8.70%	8,432,719.59	4.24%	190,405,432.57
3.组合 3: 其他业务款	127,596,976.74	5.31%	3,766,542.12	2.95%	123,830,434.62	127,341,806.13	5.57%	3,032,407.53	2.38%	124,309,398.60
合计	2,404,799,736.13	100.00%	448,608,429.06	18.65%	1,956,191,307.07	2,286,499,115.19	100.00%	419,735,325.70	18.36%	1,866,763,789.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54,873,223.21	54,873,223.21	100.00%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1,739,381.96	21,739,381.96	100.00%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5,239,752.83	15,239,752.83	100.00%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23,857,146.77	23,857,146.77	100.00%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9,071,535.95	9,071,535.95	100.00%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2,624,629.35	2,624,629.35	100.00%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7,405,670.07	127,405,670.0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工程业务款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51,071,508.71	27,961,502.36	2.94
1-2 年	421,663,835.95	39,046,071.20	9.26
2-3 年	248,959,102.00	63,011,548.72	25.31
3-4 年	139,949,464.44	51,767,306.90	36.99
4-5 年	46,111,148.35	29,889,246.37	64.82
5 年以上	79,678,333.84	79,678,333.84	100.00
合计	1,887,433,393.29	291,354,009.39	15.44

组合 2: 房地产业务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8,670,312.03	786,703.12	1.00
1-2 年	22,585,032.40	1,129,251.62	5.00
2-3 年	-	-	-
3-4 年	161,108,351.60	24,166,252.74	15.00
合计	262,363,696.03	26,082,207.48	9.94

组合 3：其他业务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1,228,047.53	999,104.97	1.23
1-2 年	41,790,687.10	1,608,941.45	3.85
2-3 年	3,412,876.86	544,353.86	15.95
3-4 年	657,749.50	223,503.28	33.98
4-5 年	495,876.19	378,899.00	76.41
5 年以上	11,739.56	11,739.56	100.00
合计	127,596,976.74	3,766,542.12	2.9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5,750,908.99
1 至 2 年	486,039,555.45
2 至 3 年	252,371,978.86
3 年以上	430,637,292.83
3 至 4 年	301,715,565.54
4 至 5 年	46,607,024.54
5 年以上	82,314,702.75
合计	2,404,799,736.1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	对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账龄超过三年的原因	是否存在回款风险
客户 1	23,366,085.56	12,930,931.68	尚未完成结算	否
客户 2	13,388,470.36	4,951,803.38	尚未完成结算	否
客户 3	12,304,991.24	12,304,991.24	尚未完成结算	否
客户 4	17,236,181.15	17,093,566.02	尚未完成结算	否
客户 5	49,790,962.47	49,790,962.47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	是
客户 6	15,239,752.83	15,239,752.83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	是
客户 7	23,857,146.77	23,857,146.77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	是
合计	155,183,590.38	136,169,154.3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1	409,118,562.99	28,491,817.79		18,232,975.72		419,377,405.06
组合 2	8,432,719.59	17,649,487.89				26,082,207.48
组合 3	2,184,043.12	964,773.40				3,148,816.52
合计	419,735,325.70	47,106,079.08		18,232,975.72		448,608,429.06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232,975.7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 1	工程货款	6,896,403.74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预计无法收回	子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 2	工程货款	6,443,255.99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预计无法收回	子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 3	工程货款	966,290.26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预计无法收回	子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 4	工程货款	868,760.00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预计无法收回	子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 5	工程货款	730,419.36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预计无法收回	子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 6	工程货款	505,538.09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预计无法收回	子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 7	工程货款	502,241.17	客户资信状况恶化,预计无法收回	子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6,912,908.61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9,590,068.80	6.64%	21,711,203.32
第二名	67,935,405.34	2.83%	2,247,382.21
第三名	67,259,877.94	2.80%	2,894,252.91
第四名	65,764,510.41	2.73%	12,370,476.19
第五名	64,037,488.30	2.66%	5,677,644.11
合计	424,587,350.79	17.6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客户1	保理	23,048,938.62	-1,462,983.06
客户2	保理	20,338,120.14	-1,533,687.91
客户3	保理	20,103,353.57	-1,135,624.35
客户4	保理	19,704,976.52	-990,327.18
客户5	保理	12,375,458.36	-242,521.86
客户6	保理	11,608,125.63	-520,450.62
客户7	保理	9,786,608.08	-536,962.38
客户8	保理	7,170,682.31	-335,279.03
客户9	保理	5,475,028.16	-275,784.75

客户10	保理	5,339,932.64	-310,890.88
客户11	保理	4,319,526.06	-280,769.19
客户12	保理	3,158,454.06	-183,490.39
客户13	保理	2,222,688.84	-124,726.18
客户14	保理	1,411,003.10	-64,515.62
客户15	保理	1,045,271.98	-49,511.05
合计		147,108,168.07	-8,047,524.45

说明：期末，本集团因办理了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保理金额为147,108,168.07元，同时终止确认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137,219,054.17元，其中：账面余额为147,108,168.07元，坏账准备9,889,113.90元。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954,029.00	400,000.00
合计	2,954,029.00	4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025,617.54	65.77%	43,589,102.44	93.82%
1至2年	5,895,327.15	27.64%	1,521,693.56	3.28%
2至3年	473,487.72	2.22%	444,183.24	0.96%
3年以上	932,676.77	4.37%	899,865.50	1.94%
合计	21,327,109.18	--	46,454,844.74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	4,677,146.90	1-2年	未到结算期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0,718,004.04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50.26%。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9,947,655.35	142,135,200.54
合计	139,947,655.35	142,135,200.54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3,782,569.80	113,697,386.43
工程项目借款及代垫费用	34,052,644.05	32,493,474.69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717,094.83	2,717,122.22
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548,129.42	1,334,691.51
罗慧驰欠款	12,992,291.48	13,030,000.00
其他	12,502,878.08	17,602,550.86
合计	165,595,607.66	180,875,225.7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15,904.25	12,152.00	36,211,968.92	38,740,025.1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74.00	174.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517,700.00	0.00	517,70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342,952.36	449.10	105,516.00	448,917.46
本期转回	371,088.64	6,186.00	12,659,287.54	13,036,562.18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6,145.53	0.00	498,282.61	504,428.14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13,622.44	6,415.10	23,527,914.77	25,647,952.3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007,446.84
1 至 2 年	86,762,248.34
2 至 3 年	21,891,764.38
3 年以上	24,934,148.10
3 至 4 年	3,715,375.50
4 至 5 年	17,594,070.80
5 年以上	3,624,701.80
合计	165,595,607.6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8,740,025.17	448,917.46	13,036,562.18	504,428.14		25,647,952.31
合计	38,740,025.17	448,917.46	13,036,562.18	504,428.14		25,647,952.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王卫红	9,281,670.75	法院判决执行收回
合计	9,281,670.75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04,428.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亿康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代垫服务费	72,000,000.00	1 年以内： 2,000,000.00 元；1-2 年：70,000,000.00 元	43.48%	1,072,800.00
邦深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	2-3 年	12.08%	298,000.00
罗慧驰	代索正公司偿还欠款	12,992,291.48	4-5 年	7.85%	12,992,291.48
深圳市横岗大康股份合作公司	保证金	8,044,000.00	1-2 年	4.86%	119,855.60
深圳市赣商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赣商联合减资款	5,015,089.25	1 年以内	3.03%	74,724.83
合计	--	118,051,380.73	--	71.29%	14,557,671.91

8、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623,793.04	563,013.42	68,060,779.62	61,897,942.32	608,404.99	61,289,537.33
在产品	59,444,230.45		59,444,230.45	24,655,294.74		24,655,294.74
库存商品	7,500,273.11		7,500,273.11	5,611,267.61		5,611,267.6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33,002,090.91	1,430,361.92	131,571,728.99	153,610,458.94	1,603,589.59	152,006,869.35
低值易耗品	146,018.01		146,018.01	25,215.87		25,215.87

委托加工物资	2,022,252.83		2,022,252.83	2,640,270.67		2,640,270.67
开发成本	365,194,941.67		365,194,941.67	232,622,862.96		232,622,862.96
开发产品	99,770,918.78		99,770,918.78	235,332,474.86	62,777,961.10	172,554,513.76
合计	735,704,518.80	1,993,375.34	733,711,143.46	716,395,787.97	64,989,955.68	651,405,832.29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江西凤凰洲地块项目	2018年05月01日	2020年12月12日	670,000,000.00	232,622,862.96		35,156,584.47		197,466,278.49	2,798,128.35	2,798,128.35	银行贷款+自有资金
深圳大康村项目	2023年12月01日	2029年12月31日	3,600,000,000.00				166,868,479.94	166,868,479.94			银行贷款+自有资金
方大邦深产业园项目	2020年12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870,000,000.00				860,183.24	860,183.24			银行贷款+自有资金
合计	--	--	5,140,000,000.00	232,622,862.96		35,156,584.47	167,728,663.18	365,194,941.67	2,798,128.35	2,798,128.35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方大城一期	2016年12月29日	172,554,513.76	12,084,682.03	84,868,277.01	99,770,918.78	69,129,130.15	0.00
合计	--	172,554,513.76	12,084,682.03	84,868,277.01	99,770,918.78	69,129,130.15	0.0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08,404.99			45,391.57		563,013.42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03,589.59			173,227.67		1,430,361.92
开发产品	62,777,961.10			62,777,961.10		
合计	64,989,955.68			62,996,580.34		1,993,375.34

开发产品系方大城一期相应的研发创新用房实现销售，对应的减值准备予以转销。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期末存货余额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7,112,318.44元。

(4)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受限余额）	期末余额（受限余额）	受限原因
江西凤凰洲地块项目	0.00	99,936,207.50	抵押借款
合计	0.00	99,936,207.50	--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968,551,626.71
累计已确认毛利	1,160,860,682.67
减：预计损失	1,430,361.92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8,996,410,218.4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31,571,728.99

9、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25,724,810.99	12,498,193.14
预缴所得税	10,942,500.38	3,469.12
结构性存款	207,993,374.07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79,104,900.46	39,046,408.88
其他		150,040.00
合计	323,765,585.90	51,698,111.14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526.26%，主要由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未到期金额及增值税借方余额增加较大所致。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赣商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商联合投资公司）	8,351,180.78		6,015,089.25	23,952.48						2,360,044.01	
深圳汇海易融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海易融公司）	6,071,585.28			-1,355,840.56					-4,715,744.72		
江西赣商创新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55,682,891.82			-820,695.00						54,862,196.82	
小计	70,105,657.88		6,015,089.25	-2,152,583.08					-4,715,744.72	57,222,240.83	
合计	70,105,657.88		6,015,089.25	-2,152,583.08					-4,715,744.72	57,222,240.83	

其他说明：

由于本公司本年未在汇海易融公司董事会派出代表，本公司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故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0,660,181.44	21,674,008.23
合计	20,660,181.44	21,674,008.23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沈阳方大公司			9,958,565.45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深圳汇海易融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421,391.86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9,728.02	
合计	5,009,728.02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376,276.41		33,376,276.41
2.本期增加金额	196,949,414.21		196,949,414.2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196,949,414.21		196,949,414.21
3.本期减少金额	6,978,132.52		6,978,132.52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6,978,132.52		6,978,132.52
4.期末余额	223,347,558.10		223,347,558.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29,937.28		7,829,937.28
2.本期增加金额	1,781,552.29		1,781,552.29
(1) 计提或摊销	843,627.64		843,627.64
(2) 其他增加	937,924.65		937,924.65
3.本期减少金额	2,539,555.46		2,539,555.46
(1) 处置	0.00		0.00
(2) 其他转出	2,539,555.46		2,539,555.46
4.期末余额	7,071,934.11		7,071,934.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6,275,623.99		216,275,623.99
2.期初账面价值	25,546,339.13		25,546,339.13

说明：

(1) 本期增加中，开发成本转入 194,300,196.9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江西置地公司根据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将江西凤凰洲地块项目用于出租的物业转入本科目核算，由于该项目目前仍处于开发过程中，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但预期该房地产完工后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本公司以成本计量该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待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或完工后（两者孰早）再以公允价值计量；固定资产转入 2,649,217.31 元系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将部分厂房改为对外出租所致。

(2) 其他转出 6,978,132.52 元, 系因经营发展需要, 将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部分工业厂房由对外出租转为自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5,230,896,067.50			5,230,896,067.50
二、本期变动	75,220,292.62			75,220,292.62
加: 外购				
其他增加	48,231,706.04			48,231,706.04
减: 处置				
其他转出	15,619,725.00			15,619,725.00
公允价值变动	42,608,311.58			42,608,311.58
三、期末余额	5,306,116,360.12			5,306,116,360.12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项目披露: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竣工时间	建筑面积	报告期租金收入	期初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幅度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及报告索引
方大城商业裙楼	深圳	2017 年 10 月 11 日	22,565.42	25,932,103.34	1,261,406,978.00	1,290,742,024.00	2.33%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主要确认依据为: 深圳市文集土地房地产评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深文集评字 SZ(2020) AF 第 0015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
方大城 1 号楼	深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72,517.71	24,145,428.01	3,660,299,223.13	3,720,019,334.12	1.63%	
方大大厦	深圳	2002 年 12 月 28 日	17,792.47	20,308,821.38	309,189,866.37	295,355,002.00	-4.47%	
合计	——	——	112,875.60	70,386,352.73	5,230,896,067.50	5,306,116,360.12	1.44%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处于建设期的投资性房地产

√ 是 □ 否

本期处于建设期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所处位置	开工日期	预计投资总额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预计竣工时间

江西凤凰洲地块项目	南昌	2018年05月	670,000,000.00		194,300,196.90	2020年12月12日
合计	——	——	670,000,000.00		194,300,196.90	——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是 否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江西凤凰洲地块项目	194,300,196.90	未达到办理产权的条件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77,332,830.92	455,274,241.83
合计	477,332,830.92	455,274,241.8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太阳能光伏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8,968,236.21	121,456,045.88	20,192,421.26	50,661,366.23	129,598,135.58	680,876,205.16
2.本期增加金额	55,928,727.12	10,012,466.19	1,491,210.04	2,081,683.19		69,514,086.54
(1) 购置	11,013.19	1,383,165.64	1,422,170.22	1,811,519.85		4,627,868.90
(2) 在建工程转入	30,283,265.46			254,310.34		30,537,575.8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25,634,448.47	8,629,300.55	69,039.82	15,853.00		34,348,641.84
3.本期减少金额	17,407,839.09	1,789,335.28	324,288.61	8,134,341.08	1,700.74	27,657,504.80
(1) 处置或报废	17,407,839.09	1,789,335.28	219,760.12	791,531.59		20,208,466.08

(2) 其他减少			104,528.49	7,342,809.49	1,700.74	7,449,038.72
4.期末余额	397,489,124.24	129,679,176.79	21,359,342.69	44,608,708.34	129,596,434.84	722,732,786.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4,933,358.20	97,725,735.85	14,703,576.75	27,741,708.68	16,053,677.73	221,158,057.21
2.本期增加金额	11,166,828.09	5,297,213.64	1,382,050.23	2,050,725.30	6,155,238.25	26,052,055.51
(1) 计提	9,565,197.28	4,239,866.38	1,382,050.23	2,040,292.96	6,155,238.25	23,382,645.10
(2) 其他增加	1,601,630.81	1,057,347.26		10,432.34		2,669,410.41
3.本期减少金额	522,267.50	827,976.90	451,107.20	1,363,194.64		3,164,546.24
(1) 处置或报废	522,267.50	827,976.90	173,481.58	760,679.60		2,284,405.58
(2) 其他减少			277,625.62	602,515.04		880,140.66
4.期末余额	75,577,918.79	102,194,972.59	15,634,519.78	28,429,239.34	22,208,915.98	244,045,566.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089,516.62	1,354,389.50				4,443,906.12
2.本期增加金额				56,767.69		56,767.69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56,767.69		56,767.69
3.本期减少金额	3,089,516.62	56,767.69				3,146,284.31
(1) 处置或报废	3,089,516.62					3,089,516.62
(2) 其他减少		56,767.69				56,767.69
4.期末余额		1,297,621.81		56,767.69		1,354,389.5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1,911,205.45	26,186,582.39	5,724,822.91	16,122,701.31	107,387,518.86	477,332,830.92
2.期初账面价值	290,945,361.39	22,375,920.53	5,488,844.51	22,919,657.55	113,544,457.85	455,274,241.8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乌鲁木齐抵债房产	511,452.27	由于历史原因，无法办理

粤海办 C 栋 502	130,633.89	由于历史原因，无法办理
成都方大新津基地	30,117,254.37	产权证办理中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9,988,982.86	58,269,452.72
合计	129,988,982.86	58,269,452.7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方大新津节能环保幕墙项目				14,150,785.10		14,150,785.10
方大城 1 号楼自用部分建造及装修	54,275,503.95		54,275,503.95	42,648,816.23		42,648,816.23
方大集团华东建设基地项目	75,473,740.65		75,473,740.65	1,368,127.25		1,368,127.25
萍乡宣风茶垣光伏电站涉网安全防护及增加调度数据网技改项目				101,724.14		101,724.14
机器人智能打胶设计	23,242.53		23,242.53			
标准化生产线	216,495.73		216,495.73			
合计	129,988,982.86		129,988,982.86	58,269,452.72		58,269,452.7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成都方大新津节能环保幕墙项目	36,935,429.00	14,150,785.10	16,132,480.36	30,283,265.46			89.00%	已完结	127,611.60	127,611.60	4.96%	金融机构贷款+自有资金
方大城1号楼自用部分建造及装修	74,270,000.00	42,648,816.23	11,626,687.72			54,275,503.95	78.76%	78.76%	3,253,136.04			自有资金
方大集团华东建设基地项目	102,586,625.00	1,368,127.25	74,105,613.40			75,473,740.65	73.57%	78.00%	387,840.67	387,840.67	5.46%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合计	213,792,054.00	58,167,728.58	101,864,781.48	30,283,265.46		129,749,244.60	--	--	3,768,588.31	515,452.27		--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专有技术及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910,915.74	18,478,548.46	7,776,751.03		105,166,215.23
2.本期增加金额		36,380.38	10,116,113.46		10,152,493.84
(1) 购置		36,380.38	1,773,903.09		1,810,283.47
(2) 其他增加			8,342,210.37		8,342,210.37
3.本期减少金额	159,433.45	9,548,062.79			9,707,496.24
(1) 其他减少	159,433.45	9,548,062.79			9,707,496.24
4.期末余额	78,751,482.29	8,966,866.05	17,892,864.49		105,611,212.8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699,400.13	8,996,877.15	5,156,697.28		24,852,974.56
2.本期增加金额	2,262,269.60	608,338.58	1,301,458.86		4,172,067.04
(1) 计提	2,262,269.60	608,338.58	930,650.91		3,801,259.09
(2) 其他增加			370,807.95		370,807.95

3.本期减少金额	159,433.45	1,576,660.37			1,736,093.82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159,433.45	1,576,660.37			1,736,093.82
4.期末余额	12,802,236.28	8,028,555.36	6,458,156.14		27,288,947.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949,246.01	938,310.69	11,434,708.35		78,322,265.05
2.期初账面价值	68,211,515.61	9,481,671.31	2,620,053.75		80,313,240.67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宣风镇茶垣村、竹垣村项目土地流转补偿金	1,196,831.78		56,101.56		1,140,730.22
样机房夹层改造项目		578,568.18	115,713.60		462,854.58
商会会费	917,499.68		279,999.76		637,499.92
员工宿舍防水工程		492,947.45	32,863.16		460,084.29
管理咨询服务费		1,018,867.92	117,315.88		901,552.04
仓库夹层改造项目		302,752.29	30,275.22		272,477.07
合计	2,114,331.46	2,393,135.84	632,269.18		3,875,198.12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590,747.27	23,063,418.45	614,923,096.35	109,638,281.01
可抵扣亏损	271,310,599.01	67,626,700.92	116,934,707.17	28,982,381.41
未实现毛利	119,543,729.80	29,233,320.47	171,832,174.62	42,958,043.66
信用减值准备	473,809,506.79	75,229,494.57		
已计提未缴纳税金	584,599,356.81	146,149,839.20	547,012,606.17	136,753,151.54
预计负债	7,793,527.16	1,169,029.07	6,831,162.99	1,024,674.45
捐赠支出	700,000.00	175,000.00	700,000.00	175,000.00
预提费用	1,742,978.53	261,446.78	172,319,511.23	42,910,136.64
递延收益	2,346,742.62	347,579.43	2,588,555.38	383,758.20
套期损益			1,625,725.00	243,858.75
其他	413,650.31	93,735.81		
合计	1,555,850,838.30	343,349,564.70	1,634,767,538.91	363,069,285.6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4,101,290,434.14	1,025,322,608.53	4,059,575,421.10	1,014,893,855.26
方大城已确认收入未达纳税义务时点预计毛利	132,104,998.74	33,026,249.69	108,771,380.35	27,192,845.09
收购溢价形成存货	1,535,605.47	383,901.37		
租金收入	20,401,597.60	5,100,399.41		
合计	4,255,332,635.95	1,063,833,159.00	4,168,346,801.45	1,042,086,700.3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349,564.70		363,069,285.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3,833,159.00		1,042,086,700.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46,874.58	144,013.55
可抵扣亏损	8,983,744.38	3,432,612.47
合计	9,430,618.96	3,576,626.0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30,257.35		
2021 年			
2022 年	2,286,265.51	1,093,587.53	
2023 年	5,390,985.76	2,339,024.94	
2024 年	1,276,235.76		
合计	8,983,744.38	3,432,612.47	--

其他说明：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期末与期初相比增长161.72%，主要系本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融利泰公司影响所致。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房屋、设备款	28,446,802.00	19,296,006.00
无形资产预付款		64,077.67
预付工程款	255,000.00	
合计	28,701,802.00	19,360,083.67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48.25%，主要系预付房屋、设备款增加所致。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318,605.55	
保证借款	216,287,991.79	
信用借款	8,011,600.00	8,000,000.00
本集团内部承兑汇票贴现借款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724,618,197.34	208,000,000.00

21、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合约		1,625,725.00
外汇远期合约	96,767.62	
合计	96,767.62	1,625,725.00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29,241,328.76	89,593,075.92
银行承兑汇票	449,574,698.68	418,271,442.27
合计	578,816,027.44	507,864,518.19

2019年12月31日，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2,330,720.00元，系由于持票人未及时承兑所致，相关票据已于2020年1月支付。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及工程款	811,680,369.67	735,661,625.17
应付基建工程款	75,375,776.11	17,976,531.41

应付安装及项目措施费	297,516,473.34	280,338,258.89
其他	6,200,681.12	5,654,383.17
合计	1,190,773,300.24	1,039,630,798.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47,481,709.04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2	17,655,833.07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3	11,011,440.33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4	8,018,282.54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5	7,381,161.5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91,548,426.48	--

24、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幕墙及屏蔽门工程款	131,161,827.77	223,438,696.72
材料货款	825,494.07	3,988,573.19
售房款	677,650.00	49,542,377.00
其他	3,675,132.89	1,608,201.63
合计	136,340,104.73	278,577,848.5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预售金额前五的项目收款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1	江西凤凰洲地块项目	0.00	677,650.00	2020 年 12 月	0.00%（目前预收款项均为定金）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497,660.77	329,715,829.47	318,678,845.90	55,534,644.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401.40	13,390,224.97	13,380,291.51	25,334.86
三、辞退福利		1,884,496.92	1,597,341.92	287,155.00
合计	44,513,062.17	344,990,551.36	333,656,479.33	55,847,134.2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874,045.67	293,250,503.12	282,069,743.71	54,054,805.08
2、职工福利费	36,000.00	11,106,542.33	11,142,542.33	-
3、社会保险费	-	16,557,864.07	16,549,051.27	8,812.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468,805.15	4,459,992.35	8,812.80
工伤保险费	-	333,917.40	333,917.40	-
生育保险费	-	556,996.43	556,996.43	-
商业保险费	-	11,198,145.09	11,198,145.09	-
4、住房公积金	70,162.00	7,249,691.66	7,273,929.66	45,9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17,453.10	1,551,228.29	1,643,578.93	1,425,102.46
合计	44,497,660.77	329,715,829.47	318,678,845.90	55,534,644.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401.40	12,970,116.94	12,960,183.48	25,334.86
2、失业保险费		420,108.03	420,108.03	
合计	15,401.40	13,390,224.97	13,380,291.51	25,334.86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38,273.83	7,964,966.19
企业所得税	8,013,627.51	96,212,929.73
个人所得税	1,111,213.06	793,577.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9,926.15	1,234,675.98
土地使用税	241,855.73	242,021.60
房产税	265,016.74	248,910.70
教育费附加	736,138.35	609,781.62
地方教育附加	352,390.86	278,944.66
土地增值税	31,084.86	
其他税种	459,460.59	124,191.21
合计	17,848,987.68	107,709,999.19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83.43%，主要系子公司方大置业公司本年系尾盘销售，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098,971.44
其他应付款	701,432,408.28	811,019,728.40
合计	701,432,408.28	813,118,699.8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87,371.4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600.00
合计		2,098,971.44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质保金等	46,117,111.79	47,749,632.53
押金	4,885,326.38	152,313.10
预提费用	17,194,987.92	182,260,114.71
预提税费	584,599,356.81	547,012,606.17
认筹金	300,000.00	22,236,150.00
其他	48,335,625.38	11,608,911.89
合计	701,432,408.28	811,019,728.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亿康置业有限公司	13,488,805.10	关联方代付款项
预提税费	543,439,064.17	土地增值税尚待汇算清缴
合计	556,927,869.27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2,346,563.72	200,000,000.00
合计	922,346,563.72	200,000,000.00

29、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69,688,481.80	
待转销项税额	12,006,092.67	9,328,682.25
合计	181,694,574.47	9,328,682.25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3,978,153.39	693,978,153.39
抵押借款	182,523,338.17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合计	546,501,491.56	1,193,978,153.3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质押借款以本公司所持有的子公司方大置业公司 100%股权质押。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的利率期间为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按约定比例调整~6.175%。

31、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维保费	7,793,527.16	6,831,162.99	合同约定
合计	7,793,527.16	6,831,162.99	--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401,161.30	800,000.00	383,913.90	10,817,247.40	详见下表
合计	10,401,161.30	800,000.00	383,913.90	10,817,247.4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屏蔽门控制系统和信息传输技术	96,558.17			18,904.32			77,653.85	与资产相关
东莞财政局工贸发展科重大投资项目奖励资金	1,680,952.70			57,142.80			1,623,809.90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发改委关于组织申报东莞市分布式光伏发电资金补助项目	418,750.13			24,999.96			393,750.17	与资产相关
补助土地转让款	181,004.51			3,725.64			177,278.87	与资产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技术改造）补贴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企业信息化补助项目	500,000.00			12,000.00		-20,000.00	468,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7,393,855.79			117,101.18			7,276,754.61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创新券	130,040.00			130,04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401,161.30	800,000.00	-	363,913.90		-20,000.00	10,817,247.40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55,481,686.00				-32,097,497.00	-32,097,497.00	1,123,384,189.00

其他说明：

股本减少系本报告期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 B 股股票所致。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4.24			94.24
其他资本公积	1,454,097.35			1,454,097.35
合计	1,454,191.59			1,454,191.59

3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0,831,437.66	88,223,945.70	99,055,383.36	
合计	10,831,437.66	88,223,945.70	99,055,383.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2018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的议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回购 32,097,497 股，购买最高价 3.58 港元/股，最低价 3.24 港元每股，实际累计支付 113,012,632.21 港元（含交易费用），计入库存股人民币 88,223,945.70 元。

②因库存股注销而减少的股本 32,097,497 股。

③注销的库存股成本高于对应股本成本的，注销时冲减了盈余公积 66,957,886.36 元。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66,425.58	-4,793,104.31			-767,499.51	-4,025,604.80	-9,192,030.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166,425.58	-4,793,104.31			-767,499.51	-4,025,604.80	-9,192,030.3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82,087.59	29,272.14	-1,290,746.25		-14,515.15	1,334,533.54	8,716,621.1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290,746.25	-96,767.62	-1,290,746.25		-14,515.15	1,208,493.78		-82,252.4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719.62	126,039.76				126,039.76		42,320.14
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8,756,553.46							8,756,553.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15,662.01	-4,763,832.17	-1,290,746.25		-782,014.66	-2,691,071.26		-475,409.25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1,000,081.43	105,763,735.27	66,957,886.36	159,805,930.34
合计	121,000,081.43	105,763,735.27	66,957,886.36	159,805,930.3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①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②盈余公积本期减少系注销的库存股成本高于对应股本成本的，注销时冲减了盈余公积所致。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21,225,872.96	1,863,191,218.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9,930,304.6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81,295,568.33	1,863,191,218.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771,182.73	2,246,164,571.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763,735.27	10,583,579.2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4,676,837.80	177,546,338.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8,626,177.99	3,921,225,872.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9,930,304.63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08,727,515.24	2,153,447,678.94	2,987,575,699.48	2,314,151,985.65
其他业务	97,022,043.42	15,728,616.33	61,104,452.58	23,796,024.77
合计	3,005,749,558.66	2,169,176,295.27	3,048,680,152.06	2,337,948,010.42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金额
1	方大城	307,563,025.40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53,739.29	7,984,304.25
教育费附加	5,044,690.90	5,756,258.86
房产税	4,446,647.69	6,220,032.07
土地使用税	1,615,266.99	1,738,269.03
印花税	1,978,440.89	1,946,004.29
土地增值税	41,191,377.50	128,891,545.18
其他	833,007.72	145,514.11
合计	61,963,170.98	152,681,927.79

其他说明：

本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减少 59.42%，主要系本公司方大置业公司本年系尾盘销售，预提的土地增值税减少所致。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0,325,279.44	20,260,198.42
销售代理费	9,693,525.80	14,128,431.60
运杂费	6,262,470.96	5,041,135.44
业务招待费	2,614,670.15	1,991,769.30
差旅费	2,159,434.19	1,852,326.67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060,937.53	917,550.20

租赁费	898,832.44	781,210.79
办公费用	700,706.25	1,081,976.69
物料消耗	129,520.06	564,173.89
其他费用	2,738,809.38	3,215,172.89
合计	57,584,186.20	49,833,945.89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11,321,743.46	86,778,163.52
维修费	14,103,293.81	9,669,303.38
中介机构费用	12,038,870.33	8,486,136.13
折旧与摊销	9,361,818.02	11,119,225.43
办公费	4,978,201.91	3,506,152.86
业务招待费	4,578,811.46	3,313,697.59
租赁费	4,131,226.97	3,489,288.27
诉讼费	2,774,432.84	463,766.14
差旅费	2,440,786.53	2,518,992.57
物业管理费	2,232,683.37	689,894.03
水电费	588,536.13	622,744.97
物料消耗	470,194.27	255,851.35
其他费用	1,423,196.40	9,089,408.55
合计	170,443,795.50	140,002,624.79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6,774,721.22	14,718,049.77
材料费	11,283,307.86	1,596,850.18
租赁费	2,372,103.83	1,770,437.76
折旧费	883,118.20	397,092.74
中介机构费	5,384,796.63	308,497.20

无形资产摊销	508,353.71	88,515.55
差旅费	162,799.41	99,589.29
维修费		144,199.46
其他费用	2,385,770.34	731,012.63
合计	59,754,971.20	19,854,244.58

其他说明：

本年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 200.79%，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多所致。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0,149,816.27	83,226,880.85
减：利息资本化	5,819,400.10	7,292,522.11
减：贴息政府补助	862,000.00	250,000.00
减：利息收入	10,770,653.40	9,255,120.60
汇兑损益	-777,417.48	-2,391,402.94
承兑汇票贴息	8,581,333.33	10,241,203.18
手续费及其他	2,107,155.76	8,049,350.51
合计	82,608,834.38	82,328,388.89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财政局工贸发展科重大项目	57,142.80	57,142.80
东莞市发改委关于组织申报东莞市分布式光伏发电资金补助项目	24,999.96	24,999.96
东莞新材料公司呼吸式双层中空玻璃节能幕墙的产业化建设项目	117,101.18	123,987.24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企业信息化补助项目	12,000.00	
轨道交通屏蔽门控制系统和信息传输技术	18,904.32	28,507.00
芦溪县宣风镇政府招商引资补助项目	3,725.64	3,725.64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创新券	130,040.00	69,96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3,067,768.44	2,280,640.07
2017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二批		1,113,000.00

南昌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拨付工业奖励		300,000.00
国家标准参编补贴		300,000.00
2019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绿色建筑分项）	500,000.00	
两化融合资助项目	200,000.00	
南昌高新开发区创业服务中心国标修订补助款	160,000.00	
南昌市工信委 2017 年单项冠军政府补助资金	300,000.00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	508,000.00	
上海松江经开区建筑企业扶持资金	194,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补贴	20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研发补助	696,000.00	
稳岗补贴	260,737.20	238,968.31
个税手续费返还	337,688.80	376,916.38
其他	828,663.95	764,089.75
合计	7,616,772.29	5,681,937.15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52,583.08	-836,397.7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1,600,871.08	57,856,845.6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598,838.65	-56,309,694.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047,524.4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7,065,331.33
其他	288,430.55	
合计	-1,909,644.55	27,776,084.43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42,608,311.58	2,916,598,485.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728.02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无效部分		-2,739,924.91
合计	42,618,039.60	2,913,858,560.57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587,644.7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106,079.08	
合计	-34,518,434.36	

49、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4,953,654.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18,619.24	-64,934,772.8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6,888,567.44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89,516.62
合计	218,619.24	-239,866,511.30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01,676.86	-3,516,357.91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罚款收入	778,191.18	605,723.88	778,191.18

赔偿收入	13,377.69	2,993,898.33	13,377.69
其他	2,065,608.87	112,971.88	2,065,608.87
合计	2,857,177.74	3,712,594.09	2,857,177.74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272,000.00	622,950.00	2,27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1,065.09	1,785,203.11	171,065.09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17,548.22	827,560.09	117,548.22
其他	1,405,252.17	610,489.60	1,405,252.17
合计	3,965,865.48	3,846,202.80	3,965,865.48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267,352.94	121,573,588.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004,335.51	602,092,953.36
合计	70,271,688.45	723,666,542.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7,033,292.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4,258,323.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275,615.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0,743.3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919,217.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80,468.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9,563.3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3,971.6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852,260.04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654,838.85
所得税费用	70,271,688.45

其他说明：

本年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减少 90.29%，主要系本集团子公司方大置业公司本年系尾盘销售，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较多所致。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6。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184,892.89	8,316,874.92
补贴收入	8,114,858.39	5,681,937.15
收回汇票保证金净额	40,000,000.00	32,714,226.95
收投标保证金和押金等	21,572,620.86	33,349,895.41
其他经营性往来款等	12,022,109.04	26,996,640.74
合计	91,894,481.18	107,059,575.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6,841,869.91	29,750,837.95
管理费用	60,065,704.23	58,067,357.63
付投标保证金和押金		99,763,670.34
支付汇票保证金净额	116,999,688.37	128,198,940.32
诉讼冻结资金	22,944,733.36	
其他往来等	7,671,819.08	23,353,211.96
合计	234,523,814.95	339,134,018.2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 股回购受限资金收回及其他	88,312,942.36	
合计	88,312,942.36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 股回购款	88,428,226.25	111,166,053.48
汇票借款保证金	40,000,000.00	
B 股专户受限资金		88,273,535.75
合计	128,428,226.25	199,439,589.23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46,761,604.30	2,246,164,571.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299,815.12	239,866,511.30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 旧	24,226,272.74	24,664,826.19
无形资产摊销	2,680,311.61	3,189,135.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2,269.18	531,870.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676.86	3,516,357.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171,065.09	1,785,203.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42,618,039.60	-2,913,858,560.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603,140.07	84,126,977.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37,879.90	-27,776,084.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57,876.84	-125,877,33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46,458.65	727,763,659.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556,366.16	103,270,355.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5,194,864.61	-567,106,379.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86,250.77	682,326,319.97
其他	-99,944,421.73	-95,484,71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4,830.77	387,102,719.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5,269,902.90	956,190,890.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6,190,890.68	931,285,535.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920,987.78	24,905,355.13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1,937,324.1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93.8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1,934,830.31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725,269,902.90	956,190,890.68
其中：库存现金	4,244.86	5,167.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5,255,753.53	953,231,178.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904.51	2,954,545.07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5,269,902.90	956,190,890.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4,542,076.05	432,871,193.08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4,542,076.05	保证金、抵押质押的存款等
存货	99,936,207.50	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	65,256,230.83	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20,550,703.78	授信抵押
本公司所持方大置业公司 100%股权质押	200,000,000.00	质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394,971,924.50	授信抵押、抵押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207,993,374.07	质押融资
合计	1,473,250,516.73	--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7,765,564.37
其中：美元	2,126,259.48	6.9762	14,833,211.38
港币	35,573,204.85	0.8958	31,865,765.44
印度卢比	9,554,598.90	0.0978	934,583.09
越南币	3,225,900,653.00	0.000301	971,173.94
新加坡币	0.30	5.1739	1.55
澳元	1,875,566.40	4.8843	9,160,828.97

应收账款	--	--	62,789,565.94
其中：美元	7,764,144.49	6.9762	54,164,224.79
港币	2,155,386.72	0.8958	1,930,795.42
印度卢比	26,439,727.61	0.0978	2,585,805.36
澳元	841,213.76	4.8843	4,108,740.37
其他应收款			1,695,146.68
其中：美元	111,620.31	6.9762	778,685.61
港币	817,604.90	0.8958	732,410.47
印度卢比	1,881,908.00	0.0978	184,050.60
应付账款			4,008,934.71
其中：美元	564,283.11	6.9762	3,936,551.83
澳元	14,819.50	4.8843	72,382.88
其他应付款			89.58
其中：港币	100.00	0.8958	89.5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9、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套期类别	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	被套期风险
现金流量套期	铝板采购远期交易； 远期外汇交易	铝期货合约； 远期外汇合约	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预期交易采购成本增加； 外币贬值，导致实际收款减少

6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东莞财政局工贸发展科重大投资项	1,623,809.90	递延收益	57,142.80

目奖励资金			
东莞市发改委关于组织申报东莞市分布式光伏发电资金补助项目	393,750.17	递延收益	24,999.96
补助土地转让款	177,278.87	递延收益	3,725.64
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技术改造）补贴	800,000.00	递延收益	-
国家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7,276,754.61	递延收益	117,101.18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企业信息化补助项目	468,000.00	递延收益	12,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创新券	130,040.00	递延收益	130,04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3,067,768.44	其他收益	3,067,768.44
稳岗补贴	260,737.20	其他收益	260,737.20
2019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绿色建筑分项）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两化融合资助项目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南昌高新开发区创业服务中心国标修订补助款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南昌市工信委 2017 年单项冠军政府补助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	508,000.00	其他收益	508,000.00
上海松江经开区建筑企业扶持资金	194,000.00	其他收益	194,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收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研发补助	696,000.00	其他收益	696,000.00
贴息补助	862,000.00	财务费用	862,000.00
其他	906,317.8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47,568.27
合计	18,724,456.99		8,141,083.49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中融利泰公司	2018年08月09日	61,937,324.17	55.00%	支付现金	2019年06月12日	取得被购买方实际控制权	39,105.50	-2,243,507.63

其他说明：

根据 2018 年 9 月 11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亿康置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中证鼎锋六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拟收购深圳市亿康置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中证鼎锋六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中融利泰公司 100% 的股权，分三期收购。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享有中融利泰公司 55.00% 的股权份额并能对其实施控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61,937,324.17
合并成本合计	61,937,324.1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1,937,324.17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493.86	2,493.86
应收款项	36,513,600.01	36,513,600.01
存货	135,185,505.10	132,393,495.15
应付款项	59,088,282.29	59,088,282.29
净资产	112,613,316.68	109,821,306.73
减：少数股东权益	50,675,992.51	49,419,588.03
取得的净资产	61,937,324.17	60,401,718.7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评估机构审定的价值为准。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设立了直接控制的3家子公司，即方大东南亚公司、成都幕墙公司和上海方大建智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融利泰公司，本期合并报表新增4家子公司。

本期注销了湘东新能源公司和科迅达公司，本期合并报表减少2家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方大建科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幕墙的设计、制作和安装	98.39%	1.61%	设立
智创科技公司	深圳	深圳	地铁屏蔽门生产、加工、安装	10.00%	90.00%	设立
方大新材料公司	南昌	南昌	生产销售新型材料、复合材料	75.00%	25.00%	设立
方大置业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设立
方大新能源公司	深圳	深圳	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安装	99.00%	1.00%	设立
成都方大公司	成都	成都	建筑幕墙材料受托加工		100.00%	设立
世汇国际公司	维尔京群岛	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00%		设立
东莞新材料公司	东莞	东莞	建筑幕墙产品安装和销售		100.00%	设立

方大物业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江西置地公司	南昌	南昌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设立
芦新新能源公司	萍乡	萍乡	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安装		100.00%	设立
新建新能源公司	南昌	南昌	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安装		100.00%	设立
东莞新能源公司	东莞	东莞	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安装		100.00%	设立
科创源软件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自动化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地铁屏蔽门安装		100.00%	设立
鸿骏投资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	98.00%	2.00%	设立
方大澳大利亚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建筑幕墙的设计、制作和安装		100.00%	设立
方大勃瓴公司	上海	上海	智能科技、新能源科技、自动化科技	30.00%	70.00%	设立
方大云轨公司	深圳	深圳	云轨交通设备的设计、技术开发、销售；投资兴办实业		100.00%	设立
成都幕墙公司	成都	成都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设立
方大东南亚公司	越南	越南	建筑幕墙的设计、制作和安装		100.00%	设立
上海方大建智公司	上海	上海	建筑科技、智能科技、自动化科技、建筑幕墙的设计、制作和安装		100.00%	设立
中融利泰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务服务		55.00%	购买

其他说明：

- 1、成都幕墙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方大建科公司和成都方大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际出资。
- 2、方大东南亚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在越南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00,998,000.00 越南盾，方大建科公司已缴足资本。
- 3、上海方大建智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方大建科公司和方大勃瓴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际出资。
- 4、本公司持有中融利泰公司 55.00% 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融利泰公司	45.00%	-1,009,578.43		48,410,009.6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融利泰公司	174,827,165.52	30,066.12	174,857,231.64	67,279,432.54		67,279,432.5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融利泰公司	39,105.50	-2,243,507.63	-2,243,507.63	4,267,633.70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7,222,240.83	70,105,657.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152,583.08	-836,397.74
--综合收益总额	-2,152,583.08	-836,397.7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

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17.66%（2018年：18.6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71.29%（2018年：66.83%）。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金额：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2,461.82	-	-	72,461.82
应付票据	57,881.60	-	-	57,881.60
应付账款	118,979.57	0.97	96.79	119,077.33
应付职工薪酬	5,584.71	-	-	5,584.71
其他应付款	68,410.66	1,170.99	561.59	70,143.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234.66	-	-	92,234.66
其他流动负债	18,169.46	-	-	18,169.46
长期借款	-	39,650.15	15,000.00	54,650.15
负债合计	433,722.48	40,822.11	15,658.38	490,202.97

期初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金额：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800.00	-	-	20,800.00
应付票据	50,786.45	-	-	50,786.45
应付账款	89,201.31	14,588.41	173.36	103,963.08
应付职工薪酬	4,451.31	-	-	4,451.31
其他应付款	25,200.85	55,107.77	1,003.25	81,311.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	-	-	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32.87	-	-	932.87
长期借款	-	119,397.82	-	119,397.82
负债合计	211,372.79	189,094.00	1,176.61	401,643.40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除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澳元、越南盾、印度卢比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七、58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集团财务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期浮动利率借款18.896亿元，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70.86万元（2018年12月31日：9.08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30,062.18	10,330,062.1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30,062.18	10,330,062.18
（二）应收款项融资			2,954,029.00	2,954,029.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660,181.44	20,660,181.44
（四）投资性房地产		5,306,116,360.12		5,306,116,360.12
1.出租的建筑物		5,306,116,360.12		5,306,116,360.1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06,116,360.12	38,954,000.64	5,345,070,360.7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767.62			96,767.62
1. 衍生金融负债	96,767.62			96,767.6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6,767.62			96,767.6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类似于房地产交易活跃的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估值技术为比较法和收益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交易日期、交易情况、区域因素、个别因素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5、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本公司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6、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3,000.00	10.22%	10.22%
盛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兴办实业	HKD1.00	9.23%	9.2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本公司大股东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均为自然人，其中本公司董事长熊建明先生持有85%的股份，其子熊希持有15%的股份。

(2) 前10名股东中，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盛久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他流通股股东未通知本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熊建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赣商联合投资公司	本集团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赣商联合投资公司	本集团联营企业
赣商创新置业公司	本集团联营企业
深圳市奇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见科技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方大公司）	清算中的子公司
中融利泰公司	于2019年6月12日起被本集团控制，成为控股子公司
深圳沃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沃科公司）	清算中的孙公司
深圳市亿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康置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属关联关系
董事、经理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奇见科技公司	物业服务及销售商品	49,494.36	33,117.82

赣商联合投资公司	物业服务及销售商品	9,834.99	10,121.77
----------	-----------	----------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奇见科技公司	房屋建筑物	414,732.00	303,164.32
赣商联合投资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1,872.30	131,516.47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大建科公司	300,000,000.00	2018年08月18日	2020年07月31日	否
智创科技公司	216,000,000.00	2018年08月06日	2020年07月12日	否
方大置业公司	1,300,000,000.00	2015年02月03日	2023年02月02日	否
方大建科公司	100,000,000.00	2019年06月21日	2020年06月20日	否
方大建科公司	250,000,000.00	2019年08月20日	2020年08月19日	否
方大建科公司	400,000,000.00	2019年03月26日	2020年03月26日	否
方大建科公司	300,000,000.00	2019年08月01日	2020年07月31日	否
方大建科公司	400,000,000.00	2019年04月17日	2020年04月17日	否
方大新材料公司	65,000,000.00	2019年06月27日	2020年06月27日	否
方大新材料公司	80,000,000.00	2019年04月24日	2020年04月23日	否
方大勃瓴公司	80,000,000.00	2019年07月31日	2024年07月10日	否
智创科技公司	150,000,000.00	2019年05月27日	2020年05月27日	否
智创科技公司	120,000,000.00	2019年03月26日	2020年03月26日/说明3	否
智创科技公司	200,000,000.00	2019年08月01日	2020年07月31日	否
江西置地公司	200,000,000.00	2019年06月19日	2023年06月23日	否
方大建科公司、智创科技公司	140,000,000.00	2019年12月18日	说明2	否
合计	4,301,000,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大建科公司	500,000,000.00	2019年03月26日	2020年03月26日	否
方大建科公司、方大置业公司	100,000,000.00	2019年03月26日	2021年03月2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上述关联担保全部为本集团内权益主体间的关联担保。

(2) 汇丰银行对本公司、方大建科公司、智创科技公司总授信人民币 14000 万元，暂未约定授信到期日，汇丰银行定期对授信情况评估。其中对授信款使用的限制如下：

本公司可使用最高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非融资性银行保函授信；

方大建科公司最高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非承诺性组合循环授信，包含最高不超过 9000 万元的循环贷款、最高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非融资性银行保函授信、最高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授信。

智创科技公司最高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非承诺性组合循环授信，包含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循环贷款、最高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非融资性银行保函授信、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授信。

(3) 兴业银行对本公司、方大建科公司、智创科技公司合计授信人民币 90000 万元，其中方大建科公司最高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循环授信，智创科技公司最高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循环授信，本公司最高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循环授信。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监高	8,656,154.32	7,215,982.1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奇见科技公司	1,212.89	12.13	957.79	28.73
其他应收款	沈阳方大公司	42,877.00	42,877.00	42,877.00	42,877.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沃科公司	867,442.94	867,442.94	867,442.94	867,442.94
其他应收款	赣商联合投资公司	5,015,089.25	74,724.83		
其他应收款	亿康置业公司	72,000,000.00	1,072,800.00		
其他应收款	中融利泰公司			8,580,127.08	257,403.8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亿康置业公司	21,581,724.49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2017年11月6日，本公司子公司方大置业公司与邦深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方大邦深产业园（暂用名）城市更新项目之合作开发协议》，双方协议以合作开发方式开发“工改工”类城市更新项目，方大置业公司以双方约定的物业分配条款通过更新改造给予甲方物业补偿，获得项目的独立开发权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方大置业公司已支付保证金2,000.00万元。

(2) 2018年7月，本公司子公司方大置业公司（甲方）与亿康置业公司（乙方一）、深圳市前海中证鼎锋六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乙方二）签订《深圳市横岗大康村项目合作协议》，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项目公司全部股权及享有的本项目的全部开发权益转让给甲方，甲方总共需向乙方支付合作价款6亿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方大置业公司已向乙方及项目公司支付保证金5,000万元，已支付服务费2,000万元。

(3) 本公司子公司方大置业公司开发的方大广场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办出证496套，已交房未办证的套数为534套，待《深圳市工业楼宇及配套用房转让管理办法》施行后可办结。同时，方大广场销售合同中约定，如因卖方的原因造成买方不能按自交房日开始计算的约定期限取得《房产证》的，卖方需承担违约责任；因买方原因无法办证的，卖方不承担责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2019年度					
方大建科公司	福建华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	14,183,623.83元	审理中
方大建科公司	被告一：南京苏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告二：南京金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	7,799,803.69元	审理中
方大建科公司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0,101,853.29元	审理中
方大建科公司	浙江嘉悦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	32,318,994.15元	审理中
廊坊澳美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方大建科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廊坊市开发区人民法院	本诉： 19,721,315.00元 反诉： 13,920,000.70元	审理中

说明：

①2018年11月，本集团子公司方大建科公司向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起诉福建华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13,810,243.67元及其逾期支付利息暂计373,380.16，合计14,183,623.83元。2019年5月10日，法院裁定驳回起诉；2019年5月16日，方大建科公司提起上诉；2019年8月26日，二审法院裁定撤销一审裁定，指令一审法院审理；2019年10月8日，发回一审法院审理，案号：（2019）闽0103民初4282号。截至本报告日，已立案还未判决。

②2019年11月，方大建科公司向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起诉南京苏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京金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南京金润广场项目工程款7,431,277.40元及其逾期支付利息暂计368,526.29元，合计7,799,803.69元。截至本报告日，本案目前尚未排期开庭审理。

③2019年12月，方大建科公司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长春海航时代中心工程款10,101,853.29元，截至本报告日，本案目前法院尚未排期开庭审理。

④2019年12月，方大建科公司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起诉建设方支付绍兴嘉悦广场项目工程款20,158,046.00元、利息暂计4,660,400.00元、返还履约保证金3,699,100.00元、赔偿损失2,144,400.00元，合计30,661,900.00元。其后，方大建科公司增加诉讼请求，诉请金额合计32,318,994.15元。受疫情影响，法院裁定本案中止审理，截至本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⑤廊坊澳美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提起诉讼，于2019年12月26日提出质量、修复造价及未完工程造价鉴定申请；方大建科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提起反诉，于2019年11月22日提出已完工程造价鉴定申请，截至本报告日，本案尚处于鉴定程序中。

⑥截止2019年12月31日，方大置业所开发的方大城项目因深圳市人民政府施行的《<深圳市工业楼宇转让管理办法（试行）>实施细则》、《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关于工业楼宇转让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规定到期失效等原因方大城未能如期办理房屋产权证，故方大城10户买方起诉深圳市方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目前3个案件已和解结案，剩余8户12个案件尚在审理中。

（2）未执行完毕的重大诉讼

2017年9月6日，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法院以（2017）川0108民初182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四川省川塔恒远实业有限公司在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方大建科公司支付工程款10,242,182.99元。截至本报告日，方大建科公司已申请执行，尚未收到相关款项。

2018年9月10日，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以（2018）鲁0102民初536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在判决

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5,960,429.45元。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已申请执行，尚未收到相关款项。

2019年11月15日，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法院以(2019)川0108民初428号判决四川省川塔恒远实业有限公司在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利息(以6,013,841.233元为基数，从2015年5月29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以841,876.3235元为基数，从2015年5月28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以841,876.3235元为基数，从2016年5月28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本公司在7,697,593.88元工程款范围内，就川塔配套项目(影视文化广场)工程C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3)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期限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2,500.10	2016/4/27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1,157.69	2016/5/22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414.66	2016/5/30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3,113.99	2016/6/13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1,465.99	2016/6/24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4,415.64	2016/7/26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4,813.23	2016/8/15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5,519.40	2016/9/7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15,048.01	2016/10/8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7,628.15	2016/11/7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6,140.11	2016/11/30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9,889.21	2017/1/19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1,830.24	2017/5/31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2,581.45	2017/6/28至2023/2/11
方大置业公司	质押担保	2,879.95	2017/8/30至2023/2/11
方大建科公司	信用担保	5,000.00	2019/6/4至2020/6/4
智创科技公司	信用担保	5,000.00	2019/6/3至2020/6/3
智创科技公司	信用担保	1,600.00	2019/8/7至2020/8/6
方大置地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2,500.00	2019/7/22至2023/7/22
方大置地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2,500.00	2019/9/12至2023/7/22
方大置地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3,000.00	2019/9/26至2023/7/22
方大置地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2,000.00	2019/9/29至2023/7/22
方大置地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5,000.00	2019/10/31至2023/7/22
方大勃瓴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723.78	2019/7/31至2024/7/10
方大勃瓴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586.24	2019/8/27至2024/7/10
方大勃瓴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211.98	2019/9/27至2024/7/10
方大勃瓴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892.92	2019/11/18至2024/7/10
方大勃瓴公司	信用/抵押担保	837.41	2019/12/20至2024/7/10
方大集团公司	信用担保	9,000.00	2019/3/26至2021/3/20
方大集团公司	保证担保	10,000.00	2019/3/26至2020/3/26

合计		118,250.15	
----	--	------------	--

说明：（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全部为本集团内权益主体间的关联担保。

（2）本集团房地产业务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的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屋产权证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承担上述阶段性担保金额为人民币8.49亿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3、其他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未撤销保函情况：

保函币种	保函余额（原币）	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使用的授信额度（人民币）
人民币（CNY）	540,518,870.28	3,332,385.95	430,113,680.82
印度卢比（INR）	79,935,344.00	-	7,898,970.89
港币（HKD）	15,349,982.00	-	13,973,088.61
美元（USD）	7,258,333.02	-	51,171,247.79
合计	643,062,529.30	3,332,385.95	503,156,988.11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6,033,924.4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6,033,924.45

本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目前正在实施 2019 年度公司回购 B 股股份方案，截止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的董事会召开之日，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705,700 股，按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1,123,384,189 股扣减截止目前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 1,120,678,489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56,033,924.45 元（含税）（实际分红总金额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的分红总金额为准）。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28日、2019年12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的议案，于2020年4月3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B股股份2,705,7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4%，购买最高价为2.67港元/股，最低价为2.45港元/股，支付总金额为7,144,091.82港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0年4月16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终止经营		484,622.92	-484,622.92		-484,622.92	-484,622.92

其他说明

（1）科迅达公司于2018年11月完成税务注销，2019年1月28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湘东新能源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2）2019年度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科迅达公司本期净利润为-6,517.75元，湘东新能源公司本期净利润为-478,105.17元。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五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幕墙分部：生产及销售幕墙材料、建筑幕墙设计、制作和安装；
- ②轨道交通分部：装配、加工地铁屏蔽门；
- ③房地产分部：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 ④新能源分部：光伏电站发电、光伏电站销售，光伏设备的研发、安装、销售，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安装；
- ⑤其他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幕墙分部	轨道交通分部	房地产分部	新能源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199,329,773.25	460,906,724.26	310,874,583.95	20,940,031.18	29,161,893.98	15,463,447.96	3,005,749,558.6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196,425,708.75	460,906,724.26	307,563,025.40	20,103,218.63	20,750,881.62	-	3,005,749,558.66
分部间交易收入	2,904,064.50	-	3,311,558.55	836,812.55	8,411,012.36	15,463,447.96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173,281,981.69	458,089,958.23	260,633,776.12	20,940,031.18	-	4,218,231.98	2,908,727,515.24
营业成本	1,864,441,702.54	346,744,770.21	-35,214,776.43	7,864,665.04	773,571.29	15,433,637.38	2,169,176,295.2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850,600,895.40	346,256,883.95	-52,451,934.20	7,864,665.04	-	3,759,622.99	2,148,510,887.20
营业费用等	155,885,519.11	43,885,586.68	109,356,557.87	1,433,890.94	-1,025,817,686.77	-1,147,611,090.43	432,354,958.26
营业利润/(亏损)	179,002,551.60	70,276,367.37	236,732,802.51	11,641,475.20	1,054,206,009.46	1,133,717,225.65	418,141,980.49
资产总额	3,395,698,923.00	619,628,096.80	6,647,256,206.91	169,902,100.46	3,621,887,549.78	3,084,408,296.84	11,369,964,580.11
负债总额	2,168,899,194.79	418,116,375.97	4,228,112,221.35	82,920,335.47	1,195,928,403.59	1,955,217,040.33	6,138,759,490.84

(3) 其他说明

房地产分部营业成本本期大额负数，系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20年1月20日印发的深府办规[2020]2号文件《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工业楼宇及配套用房转让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工业楼宇及配套用房不再收取增值收益，实施前已签订工业楼宇或者配套用房转让协议但未办理转移登记的，不需缴纳增值收益。本公司根据该规定，于2019年度冲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无需缴纳的增值收益金额。

由于本公司收入逾90%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而且本公司资产逾90%位于中国境内或本公司的客户和经营都在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522.49	100.00%	3,708.73	1.23%	297,813.76	485,607.34	100.00%	5,972.97	1.23%	479,634.37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522.49	100.00%	3,708.73	1.23%	297,813.76	485,607.34	100.00%	5,972.97	1.23%	479,634.37

合计	301,522.49	100.00%	3,708.73	1.23%	297,813.76	485,607.34	100.00%	5,972.97	1.23%	479,634.37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 其他类	301,522.49	3,708.73	1.23%
合计	301,522.49	3,708.73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1,522.49
合计	301,522.4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3: 其他类	5,972.97		2,264.24			3,708.73
合计	5,972.97		2,264.24			3,708.7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名汇总	281,702.92	93.43%	3,464.95
合计	281,702.92	93.4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73,381,342.74	722,644,623.99
合计	1,973,381,342.74	822,644,623.99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方大置业公司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70,699.54	100,699.54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5,881.12	52,722.64
罗慧驰欠款	12,992,291.48	13,030,000.00
其他	983,435.52	973,297.2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973,222,410.41	722,429,833.29
合计	1,987,284,718.07	736,586,552.7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48.79		13,938,679.94	13,941,928.73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转回	844.88		37,708.52	38,553.40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03.91		13,900,971.42	13,903,375.3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73,297,165.99
1 至 2 年	15,881.12
2 至 3 年	42,877.00
3 年以上	13,928,793.96
3 至 4 年	865,802.94
4 至 5 年	12,992,291.48
5 年以上	70,699.54
合计	1,987,284,718.0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941,928.73		38,553.40			13,903,375.33
合计	13,941,928.73		38,553.40			13,903,375.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方大置业公司	关联往来	1,478,597,853.45	1 年以内	74.40%	
方大建科公司	关联往来	387,976,958.47	1 年以内	19.52%	
方大新能源公司	关联往来	75,732,377.09	1 年以内	3.81%	
世汇国际公司	关联往来	30,459,793.09	1 年以内	1.53%	
罗慧驰	代索正公司偿还欠款	12,992,291.48	4-5 年	0.65%	12,992,291.48
合计	--	1,985,759,273.58	--	99.91%	12,992,291.4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3,508,253.00		963,508,253.00	983,339,494.35		983,339,494.35
合计	963,508,253.00		963,508,253.00	983,339,494.35		983,339,494.3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方大建科公司	491,950,000.00					491,950,000.00	
方大新材料公司	74,496,600.00					74,496,600.00	
方大置业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世汇国际公司	61,653.00					61,653.00	
方大新能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			99,000,000.00	
鸿骏投资公司	98,000,000.00					98,000,000.00	
智创科技公司	18,831,241.35				-18,831,241.35		
合计	983,339,494.35		1,000,000.00		-18,831,241.35	963,508,253.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8,729,890.94	773,571.29	30,830,762.76	1,604,559.26
合计	28,729,890.94	773,571.29	30,830,762.76	1,604,559.26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4,912,000.00	11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142,680.3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21,456.16	-22,524,021.6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515,338.51
合计	1,087,133,456.16	124,133,997.29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676.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11,736.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85,760.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236,658.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0,023.6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42,060.2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42,608,311.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8,687.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36,467.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4,700.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48,850.00	
合计	56,321,868.4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2%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2%	0.26	0.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2019年度报告正本（中英文）；
- 2、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亲笔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熊建明

2020年4月18日